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21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建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40,4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惠通科技	指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为扬州惠通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惠信	指	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扬州惠誉	指	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扬州惠金	指	扬州惠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扬州惠盈	指	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天辰设计院	指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OBHE	指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 公司
惠通新材料	指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惠通生物	指	扬州惠通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聚友化工	指	上海聚友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尼龙	指	又称聚酰胺、锦纶，简称 PA，是分子 主链上含有重复酰胺基团—[NHCO]— 的热塑性树脂总称
PA66	指	又称聚酰胺 66、尼龙 66，是一种热塑 性树脂，由己二胺和己二酸缩聚制 得，属于尼龙的一种
PA56	指	又称聚酰胺 56、尼龙 56，由戊二胺和 己二酸缩聚而成，属于尼龙的一种
生物降解材料	指	又称生物分解材料，是指由于生物活 动尤其是酶的作用而引起材料降解， 使其被微生物或某些生物作为营养源 而逐步消解的一类材料
生物降解塑料	指	以生物降解的高聚物为主要成分，并 在加工为成品的某阶段可流动成型的 材料，但不包括可流动成型的弹性材 料
PLA	指	聚乳酸，又称聚丙交酯，是一种以乳 酸为主要原料聚合得到的高分子聚合 物，是制备热塑性生物降解塑料的树 脂材料
丙交酯	指	一种有机化合物，分子式为 C ₆ H ₈ O ₄ ，为生产 PLA 的重要中间原 料

PBAT	指	聚对苯二甲酸-己二酸丁二醇酯，是己二酸丁二醇酯和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的共聚物，是制备热塑性生物降解塑料的树脂材料
PBS	指	聚丁二酸丁二醇酯，是丁二酸和丁二醇缩聚制成的聚酯，是制备热塑性生物降解塑料的树脂材料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为白色晶体或粉末，是生产 PET 及 PBAT 的主要原料
BDO	指	1,4-丁二醇，是一种有机物，化学式为 C ₄ H ₁₀ O ₂ ，外观为无色或淡黄色油状液体，是生产 PBAT 的主要原料
双氧水或 H ₂ O ₂	指	又称过氧化氢，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化学式为 H ₂ O ₂
聚酯	指	由二元或多元醇和二元或多元酸缩聚而成，在大分子主链上含有酯键的一大类聚合物的总称。由于 PET 是总量最大的聚酯品种，因此如无特别说明，聚酯一般特指 PET。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为聚酯中最主要的品种，俗称涤纶树脂
酯化或酯化反应	指	一类有机化学反应，主要是醇跟羧酸或无机含氧酸生成酯和水的反应
聚合或聚合反应	指	将低分子量的单体转化成高分子量的聚合物的过程
缩聚或缩聚反应	指	缩合聚合反应，简称缩聚反应，是指由一种或多种单体相互缩合生成高分子的反应，其主产物称为缩聚物
反应釜	指	物理或化学反应的容器，通过对容器的结构设计与参数配置，实现工艺要求的加热、蒸发、冷却及混配功能
封头	指	用以封闭容器端部使其内外介质隔离的元件
筒体	指	筒体的作用是提供工艺所需的承压空间，是压力容器最主要的受压元件之一，其内直径和容积往往需要由工艺计算确定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工程总承包，主要由方案设计、设备采购、系统集成、安装施工、开车指导、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组成
27.5%计	指	双氧水 27.5%浓度计算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惠通科技	股票代码	3016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惠通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angZhou Huitong Technology Corp.,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ITONG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建纲		
注册地址	扬州市开发区望江路 3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5 日上市以来，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扬州市开发区华扬东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100		
公司网址	www.httech.com		
电子信箱	chentingfei@ht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廷飞	王欢
联系地址	扬州市开发区华扬东路 8 号	扬州市开发区华扬东路 8 号
电话	0514-87892400	0514-87892400
传真	0514-87892654	0514-87892654
电子信箱	chentingfei@httech.com	wanghuan@ht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香、杨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27号	张兴忠、唐唯	2025.1.15-2028.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520,261,694.49	662,462,390.72	-21.47%	592,344,67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066,014.63	107,889,419.40	-30.42%	98,708,08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377,495.57	103,509,959.76	-32.01%	90,680,87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002,966.84	114,096,457.33	-43.90%	-51,051,52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57	1.0240	-46.71%	0.93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57	1.0240	-46.71%	0.9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9%	12.45%	-6.56%	12.94%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16,520,937.80	1,852,381,948.92	14.26%	1,841,584,07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5,553,119.73	922,808,883.76	43.64%	810,997,658.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1,418,459.65	125,792,365.98	83,506,694.86	159,544,17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6,261.06	8,266,553.82	6,084,435.34	52,608,76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77,952.27	6,424,856.79	4,848,415.78	50,126,27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20,387.55	19,157,609.92	-11,722,995.31	93,688,739.78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20,128.29	3,866.48	296,587.12	主要为因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而丧失对其控制权，相应确认的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85,140.95	2,071,945.70	5,586,903.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859.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90,790.80	800,833.3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1,589,917.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	0.00			

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336,283.1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816.50	374,045.95	186,33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1,523.25	1,912,635.08	1,524,727.87	主要为按持股比例计算的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净利润中包含的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5,439.90	433,858.43	1,151,49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290.77	13,725.28	5,761.66	
合计	4,688,519.06	4,379,459.64	8,027,215.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1.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化学工程高端装备及产品整体技术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生产领域的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和工程总承包业务，服务于高性能尼龙（PA66）、生物基尼龙（PA56）、生物降解材料（PBAT/PBS）、聚酯（PET）和双氧水（H₂O₂）等产品生产企业，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专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具备从设计、主设备制造到装置开车的全流程综合技术服务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备制造业务	39,898.62	77.00	43,122.76	65.78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7,328.57	14.14	13,520.17	20.62
设计咨询业务	3,941.34	7.61	5,926.77	9.04
其他业务	647.01	1.25	2,986.83	4.56
总计	51,815.54	100.00	65,556.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0.96%，收入下滑主要系下游化工行业周期性影响，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业务模式具有项目制、长周期特征，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单个合同金额大、项目执行周期较长。

2. 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为尼龙、生物降解材料、聚酯等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生产领域客户提供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及工程总承包服务。

(1) 设备制造

PET/PBAT/PBS 生产线设备

名称	图片	描述
酯化反应器		<p>在连续生产中用来提供酯化反应的设备，其结构主要由酯化反应釜、减速机、电机、机架、裙座等组成；根据工艺流程不同，该设备主要分为酯化一反应器及酯化二反应器；设备最大直径近 7 米，单线最大产能 60 万吨/年。</p>
缩聚反应器		<p>在连续生产中用来提供初、终期缩聚反应，是确保生产连续性的重要设备，包括筒体、前后端盖、搅拌器等；该设备最大直径近 5 米，单线最大产能 30 万吨/年。</p>
增粘自清洁反应器		<p>在连续生产中用来提供增粘及脱灰缩聚反应，适应于高粘度熔体，是确保生产连续性的重要设备，包括筒体、前后端盖、搅拌器等；该设备单线最大产能 5 万吨/年。</p>

尼龙生产线设备

名称	图片	描述
U 型反应器		<p>在尼龙连续生产过程中用来提供反应的设备，其结构主要由反应器、鞍座、设备法兰及 U 型管等组成；该设备单线最大产能 5 万吨/年。</p>

闪蒸器		<p>在尼龙连续生产过程中该设备主要作用是将反应器出来物料压力降到常压，并能使物料顺利进入后聚合器；该设备单线最大产能 5 万吨/年。</p>
前后聚合反应器		<p>在尼龙连续生产过程中用来提供聚合反应的设备，其结构主要由前后聚合器、鞍座、设备法兰及夹套、筒体等组成；该设备单线最大产能 5 万吨/年。</p>

双氧水装置

名称	图片	描述
双氧水装置		<p>采用先进的流化床工艺方法，由氧化塔、氢化塔、萃取塔等设备组成，是双氧水生产过程中的核心装置；该设备单线最大产能 100 万吨/年。</p>

(2) 设计咨询

公司设计咨询服务内容主要为：根据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聚酯等行业生产线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将客户对拟建工程的要求转化为工程设计文件，包括产品技术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详细施工图设计等。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专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掌握了大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专有技术，在工艺优化、节能降耗、节约投资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技术和设计经验，可为客户提供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聚酯及其他聚合物工程设计服务。

(3) 工程总承包

公司的工程总承包模式为“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该模式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

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最终向业主提交一个能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的工程项目。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服务模式

（1）设备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制造部门根据设计部提供的设计图纸，结合工程部的项目进度，制定具体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主要包括原材料准备、下料成型、精加工、焊接、组装、试验、检验入库等工序。生产过程中涉及的部分锻件加工、热处理、封头加工、部分筒体加工等非核心生产工序由公司长期合作外协厂商完成；部分焊接、装配、表面处理等非核心工作交由劳务外包供应商完成。

（2）设计咨询服务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要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产品技术方案和工程施工图设计，通过交付合同约定的设计文件或技术文件来获取收入。公司工程设计咨询业务流程包括：业务承接、初步技术方案确定、初步设计、详细设计、设计出图。

（3）工程总包（EPC）服务模式

公司工程总承包服务模式主要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制造、设备采购、现场安装、现场调试与运行、工程验收、售后技术支持服务七个阶段。

2.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公司的采购活动也是围绕订单需求展开。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设计部按设计进度确定各类设备和材料的需求计划并提供《采购清单》，经逐级审批后送至采购部；相关采购人员根据采购内容的不同，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询价，最后综合报价、品控能力、交付能力确定最终供应商；与供应商拟定采购合同，经逐级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

3.销售模式

经过多年的行业深耕，公司凭借先进的工艺技术、优质的工程业绩，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主要采取“技术营销”和“品牌营销”相结合的策略。

公司通过对市场中相关细分行业企业的信息收集，“分区域、分行业、分专业”进行业务分工，跟踪各地区、各行业的项目建设信息，结合项目所处行业的性质和工艺特点，对业主有针对性地开展“技术营销”。通

过技术营销帮助客户解决技术难题，延伸其产业链条，在发现客户需求、创造客户需求的过程中，实现自身业务的不断创新发展。

此外，公司在行业内建立了一定的优势地位和品牌效应，并通过行业协会、学术会议、展会、网络平台等形式宣传交流公司业务、技术和业绩，一些客户也会主动向公司发出竞标邀请或业务需求信息，公司根据获得的项目信息，通过内部的分析和研究，作出是否参与市场竞争的决策，并组织各业务部门参与项目的承接。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和工程总承包（EPC）三类，分别对应三种盈利模式。

设备制造业务的盈利模式：基于在设备制造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通过向客户交付自产的专利专用设备及其他非标设备获取收益；

设计咨询业务的盈利模式：基于对下游业务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一批专业化的人才队伍，通过向客户提供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获取收益；

工程总承包（EPC）业务的盈利模式：依靠出色的工程设计能力、核心设备制造能力以及系统的工程建设能力，向客户提供工程设计、主设备制造、配套设备采购到装置开车的全流程综合技术服务，通过交付完整的生产线获取收益。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高性能高分子材料尼龙 66 技术服务领域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尼龙 66 熔体直纺短纤技术已得到成功应用，长丝级切片也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成功掌握了先进的蒽醌法双氧水流化床钨触媒催化加氢工艺技术，这一技术的突破，使公司推出的流化床工艺双氧水装置的最大单线产能达到年产 100 万吨（27.50%计），这一产能规模在国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在生物降解材料领域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生产装置，其 PBAT/PBS 生物降解材料生产线的设计年产能近 100 万吨，这一规模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竞争优势

（1）核心技术优势，持续研发能力

公司自创立伊始一直致力于技术的研发与创新，经过多年发展，在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等领域的技术创新方面构建了坚实的基础，具备专利专用设备制造技术和化工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并在尼龙 66 和双氧水领域具备自主研发的工艺包技术，可依据自主研发的工艺包或相应技术方授权的工艺包进行工程设计并

交付设计图纸，制造符合不同客户要求的专用设备，从主反应器性能提升、工程容量放大、绿色节能等方面，以自身优势服务于客户。

(2) 积累实践经验，提升工程化竞争力

公司深耕工程技术领域 20 余年，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案例和实践经验，具备突出的工程化能力。尼龙 66 关键设备单线年产能从 3 万吨扩至 4 万吨，PBAT 核心设备从 2 万吨提升至 6 万吨并规划向 10 万吨迈进，双氧水流化床技术项目单线年产能达 100 万吨（27.50% 计）。产能放大显著降低投资成本、提升产出率，形成规模效应。

(3) 技术创新引领发展，荣获多项资质认证

公司先后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等二十多项荣誉和资质。这些荣誉不仅体现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的实力，也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了更多的优势和认可。

(4) 专利布局彰显实力，掌握核心知识产权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拥有境内 47 项发明专利（2025 年度新增发明专利 4 项，因惠通新材料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发明专利 4 项）、108 项实用新型专利（2025 年度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因惠通新材料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和 7 项软件著作权，这些专利在公司的主要产品及业务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为公司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核心技术获多项省级认证，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5) 深化高校产学研合作，促进成果转化应用

公司与浙江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四川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多所知名高校合作成立研发中心，为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研发筑牢基础。

(6) 构建稳定队伍，打造技术支撑

公司拥有 108 名工程技术人员、67 名研发人员构成的一支层次合理、专业配套齐全的专业化工程项目运作团队，团队拥有高级职称人员 40 人，注册化工工程师 12 人，其他注册工程师 38 人，专业人才配置齐全，已形成梯次合理、衔接有序的“老中青”人才队伍。

3. 竞争劣势

(1) 尽管公司在细分领域技术领先，但整体业务体量仍较小，需加速技术链纵向延伸工艺深度与横向拓展服务广度，构建全周期服务能力以强化规模壁垒，增强抗风险能力。

(2) 我国在某些关键材料的工艺技术水平上与国外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有待提高。随着国内企业加速“出海”及参与国际竞争，公司需搭建高端研发平台并扩大人才储备，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与技术引领力。

(四)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1.政策和行业驱动因素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产能优化，政策核心淘汰行业落后产能，“十四五”期间，深化产能优化与节能减排，加速淘汰落后产能，倒逼石化行业向清洁化、规模化转型，催生装置升级与产业整合需求，释放设备制造及工程服务增量空间。

随着尼龙 56/66 上游原材料国产化瓶颈被突破，以及己内酰胺、HPPO 法环氧丙烷产能陆续释放，高性能尼龙及工业双氧水需求大幅增长，有助于推动高端尼龙产业以及双氧水产业长效健康发展。

2.公司自身驱动因素

(1) 市场需求驱动

公司的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及工程总承包业务涵盖尼龙、生物降解材料、聚酯及双氧水等细分领域，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情况主要取决于下游细分市场的发展及产能增长状况。公司通过紧跟产业政策变化，顺应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布局生物降解材料、尼龙、双氧水等多个细分领域，在相关下游领域产能扩张、新建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旺盛的推动下，凭借雄厚的技术储备、多年的技术和工程业绩积累占据了有利的竞争地位。

(2) 核心技术创新驱动

公司所属行业具有知识和技术高度密集的特点，相关关键核心技术的掌握需要多年的研发投入和大量的实践运用积累。公司自创立伊始一直致力于技术的研发与创新，经过多年发展，在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等领域的技术创新方面构建了坚实的基础，技术研发成果先后获得国家级、省级、行业协会颁发的技术创新类奖项二十余项，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取得了显著的创新成果。同时，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在研项目涉及聚乳酸生产装置、高产能及高浓度双氧水流化床等技术，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持续突破技术瓶颈，保持创新发展动力。

(3) 管理驱动

公司持续强化生产管控和内部管理，全力以赴确保经营目标，降低生产能耗、提高生产效率，不断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先进技术、丰富的工程化经验和敏锐的市场嗅觉，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

不断开拓新市场，在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和双氧水工程技术服务及核心设备制造领域形成了错位竞争的空间和局面。公司通过制定《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办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奖励办法》等内部制度，激励员工进行技术创新，同时，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采取多种措施为员工提供学习和晋升的机会，重视对创新型人才的培养。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化学工程高端装备及产品整体技术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生产领域的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和技术总包业务。

公司以设计和研发为基础，以自身专利及专有技术优势为支撑，拓展装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等相关业务，逐步形成涵盖设计咨询、主设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业务的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模式。公司设备制造业务主要为聚酯、生物降解材料、尼龙及双氧水生产线提供核心设备，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设计咨询及工程总承包业务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

随着“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及对“十五五”规划的展望，化学工业持续向绿色低碳、集约高效和技术创新型方向发展。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明确提出要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公司凭借二十余年的设备制造和专业工程技术服务经验，始终服务于国家战略，不断推动高分子材料、生物基新材料和双氧水制备相关工艺技术和装备的创新发展，为我国高性能聚酰胺（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等行业落实高质量发展提供工艺及装备基础。

公司积极把握“双碳”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以技术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智能化、服务化、绿色化”为主攻方向，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依靠创新、创造、创意促进科技成果高水平应用，相继在聚酯、尼龙、双氧水、生物降解材料工程领域创造出多项业内领先的技术及装置，为下游行业产业转型升级、生产效率提升发挥了重要作用。

尼龙领域：尼龙 66 行业处于成长期向成熟期过渡阶段。尼龙 66 和尼龙 56 产能扩张驱动力来自于技术突破以及国产替代，目前处于产能扩张期。随着己二腈等关键原料国产化瓶颈的突破，尼龙产业链成本结构得以优化，推动行业从周期性波动转向高增长赛道，发展基数较低且技术突破动力强劲，预计本轮产能扩张持续时间较长。

生物降解材料领域：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目前处于产能快速扩张后的调整阶段。经历前期产能快速扩张后，行业进入技术优化与产能整合期，行业周期主要受政策性主导的影响。短期产能过剩引发价格竞争，不过从长远来看，在政策持续加码与技术创新的双重驱动下，拥有全产业链协同优势的企业将脱颖而出，加速推进可降解塑料对传统塑料的替代进程，开辟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

双氧水领域：双氧水行业呈现高端化转型与产能结构性调整并行的发展态势。电子级双氧水受益于半导体国产化战略政策支持，当前处于局部产能过剩与高端化转型并行期。未来，行业破局的关键在于推进技术革新，包括研发高纯度电子级产品、推广流化床生产工艺。政策驱动和绿色化趋势将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具备技术优势和一体化布局的企业更具竞争力。

聚酯领域：聚酯行业处于产能投放速度放缓与绿色转型并行的调整期。受前期产能快速扩张及终端需求波动影响，行业新增产能投放速度逐步放缓，行业集中度提升。在“双碳”政策驱动下，行业向再生聚酯、生物基聚酯等高端化、低碳化方向加速转型。在绿色化和产业升级的政策红利与高端化、全球化的战略创新双轮驱动下，聚酯行业将从“规模扩张”转向“价值提升”，以技术壁垒和低碳优势重塑全球竞争力。

（二）所处行业周期性特点

化工领域的设备制造及工程技术服务是典型的投资拉动型产业，行业的发展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而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国民经济增速呈正相关。受国民经济和宏观调控影响，化工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存在周期性波动，因而其上游设备制造及工程技术服务行业也随之呈现出一定的行业周期性。受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及产业结构调整影响，2025 年化工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呈现阶段性波动，行业整体处于投资收缩周期。行业相关设备制造及工程技术服务企业通过不断拓展细分产品领域和市场渠道，可有效分散下游某一个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影响，保持业务相对稳定。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2025 年，公司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审通过，成为重点领域技术创新与产业链升级中优先支持的民营企业标杆。获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组建“废 PET 塑料酶解与循环回收再利用技术与装备江苏省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筹）”。经过二十多年行业积淀，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成熟的工艺技术、完善的生产设施和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人员，在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及较高的知名度，取得了显著的创新成果。

凭借多年积累的先进技术、丰富的工程化经验和敏锐的市场嗅觉，公司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不断开拓新市场，在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和双氧水工程技术服务及核心设备制造领域形成了错位竞争的空间和局面，占据了较高的市场地位，与扬农化工、平煤神马、凯赛生物、中国天辰、长鸿高科、万华化学、兖矿集团、山西华阳、湖北宜化等行业领先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在主要服务领域取得了显著的经营业绩，并建立了一定的优势地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25 年，公司继续保持在长期经营中所形成的技术创新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研发和知识产权优势、资质和行业标准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

（一）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生产力，经过 20 余年孜孜不断的技术创新与自主研发，相继在聚酯、尼龙、双氧水、生物降解材料工程领域创造出多项业内领先的核心设备制造及工程化方面的专利及专有技术，获得了诸多技术创新方面的重要奖项，成长为国内化学工程领域知名的设备制造商和技术服务公司。

2024 年 8 月，公司入选工信部重点“小巨人”企业名录，成为重点领域技术创新与产业链升级中优先支持的民营企业标杆。2025 年，公司持续围绕该资质要求，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方面深化发展。依托尼龙工程化、生物降解材料聚合、聚酯工艺及双氧水流化床四大领域全自主研发体系，公司构建多维度技术壁垒，核心专利覆盖全产业链关键环节。

全资子公司惠通生物“年产 10.5 万吨聚乳酸的生物可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研发生产项目——年产 3.5 万吨（一期）聚乳酸生物可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研发生产项目”因节能降碳显著入选“节能减碳—循环经济助力降碳项目—塑料污染治理和快递包装绿色转型”支持项目，公司申请的节能减碳专项 2024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5,000 万元获批，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已累计取得该项补助资金 5,000 万元。此项目可实现节能 4.2 万吨标准煤/年，减排二氧化碳 5.25 万吨/年，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突出。

（二）客户资源优势

作为专业的化学工程高端装备及产品整体技术方案提供商，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工艺及出色的设计咨询、设备制造及工程总承包能力，在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及知名度，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行业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对下游产品及客户熟悉程度较高，能够基于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

公司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不断开拓新市场，在尼龙 66、PBAT 和双氧水工程技术服务及核心设备制造领域形成了错位竞争的空间和局面，占据了较高的市场地位，与扬农化工、平煤神马、凯赛生物、中国天辰、长鸿高科、万华化学、兖矿集团、山西华阳、湖北宜化等行业领先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下游客户群体结构清晰且具备显著优势，主要由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以及该等企业旗下的子公司构成。这些大型国有企业在各自行业内往往占据主导地位，拥有深厚的资源积累、广泛的市场网络以及强大的市场影响力。

（三）研发和知识产权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制度体系，拥有实力较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67 人、工程技术人员 108 人，专业从事聚酯、尼龙等聚合类化工产品新装置研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以及新产品开发等工作。此外，公司注重研发人才的梯队建设，与大学、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把握行业内的最新研究动向和理论知识，同时公司持续进行研发资金和人力投入，能有效地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致力于实现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

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机构和团队，并设有独立的技术研发部门，并先后被认定为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该中心为公司的产品创新、设计和研发提供有力的支撑，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在长效的科研制度激励下，公司取得了大量专利技术成果，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境内 47 项发明专利（2025 年度新增发明专利 4 项，因惠通新材料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发明专利 4 项）、108 项实用新型专利（2025 年度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因惠通新材料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减少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和 7 项软件著作权，这些专利在公司的主要产品及业务领域得到广泛的应用，为公司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

（四）资质和行业标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靠技术创新引领企业发展。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等二十多项荣誉，同时，公司还持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专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许可等多项专业资质，具备从设计、制造到装置开车的全流程服务能力，满足高端化工工程需求，为业务开展筑牢坚实根基。除此之外，公司以起草单位的身份，深度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的制订工作。

2025 年 4 月，公司成功入选江苏省“1650”产业体系“筑峰强链”重点企业高级职称评审单位，作为首批获此资质的企业，公司自此可自主开展高级职称评审工作，这将优化员工职称晋升机制，提升核心技术人才的凝聚力与归属感。同时，为公司参与省级重大项目研发、行业标准制定奠定了人才基础。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专业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许可内容	证书编号	资质主体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甲级	A132010952	惠通科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D232574172	惠通科技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30.4.22
3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压力管道设计-工业管道（GC1、GC2）	TS1832M39-2027	惠通科技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7.10.27
4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压力容器制造-固定式压力容器其他高压容器（A2）	TS2232A93-2028	惠通科技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8.2.13
5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压力容器设计-固定式压力容器规则设计	TS1232M03-2026	惠通科技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9.21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苏）JZ 安许证字 [2012]100014	惠通科技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7.4.23
7	排污许可证	许可范围内的污染物排放	91321091711549104W001W	惠通科技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4.28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生物基、淀粉基新材料制造	91321091MA26EJ6L4N001Z	惠通生物	-	2028.10.18
9	辐射安全许可证	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苏环辐证[K0215]	惠通科技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7.6.12
10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	石化、化工、医药；轻工、纺织	91321091711549104W-18	惠通科技	-	-
11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	石化、化工、医药	91321181468777798U-18	天辰设计院	-	-
12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石化、化工、医药	乙 112022010109	惠通科技	江苏省工程咨询协会	2028.9.29
13	韩国容器（冷冻器及特定设备）制造登记证明书	容器（冷冻器及特定设备）制造	第 ES-617 号	惠通科技	产业通商资源部	2028.4.17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设计开发及装置调试服务	00225Q22984R5M	惠通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8.6.20
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设计开发及装置调试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00225E32001R5M	惠通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8.6.20
1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设计开发及装置调试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00225S21884R5M	惠通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8.6.20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0,261,694.49	100%	662,462,390.72	100%	-21.47%
分行业					
双氧水	136,035,146.65	26.14%	340,698,176.59	51.43%	-60.07%
尼龙	123,022,848.03	23.65%	153,818,360.81	23.22%	-20.02%
聚酯	89,632,415.22	17.23%	53,020,646.34	8.00%	69.05%
可降解材料	95,354,202.91	18.33%	44,674,974.64	6.74%	113.44%
其他领域	76,217,081.68	14.65%	70,250,232.34	10.60%	8.49%
分产品					
设备制造业务	398,986,159.68	76.68%	431,227,594.05	65.09%	-7.48%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73,285,709.42	14.09%	135,201,725.06	20.41%	-45.80%
设计咨询业务	39,413,405.56	7.58%	59,267,691.53	8.95%	-33.50%
其他业务	8,576,419.83	1.65%	36,765,380.08	5.55%	-76.6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626,037.76	0.70%	92,447,498.76	13.96%	-96.08%
华东地区	386,050,974.76	74.20%	209,283,925.77	31.59%	84.46%
华中地区	60,994,972.10	11.72%	13,464,184.51	2.03%	353.02%
华南地区	3,037,941.94	0.58%	10,555,966.63	1.59%	-71.22%
西北地区	8,155,514.98	1.57%	8,562,053.93	1.29%	-4.75%
东北地区	3,451.33	0.00%	1,535,463.92	0.23%	-99.78%
西南地区	13,054,783.74	2.51%	1,805,209.03	0.27%	623.17%
中国台湾	64,125.00	0.01%	131,815.25	0.02%	-51.35%
印度尼西亚	20,788,639.04	4.00%	324,346,397.68	48.96%	-93.59%
其他海外地区	24,485,253.84	4.71%	329,875.24	0.05%	7,322.58%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聚酯	89,632,415.22	57,244,329.86	36.13%	69.05%	50.28%	7.97%
尼龙	123,022,848.03	63,208,991.90	48.62%	-20.02%	-35.49%	12.33%
双氧水	136,035,146.65	87,418,833.87	35.74%	-60.07%	-62.87%	4.84%
可降解材料	95,354,202.91	69,704,943.28	26.90%	113.44%	219.77%	-24.31%
分产品						
设备制造	398,986,159.68	249,685,058.28	37.42%	-7.48%	-16.96%	7.15%
EPC 工程总承包	73,285,709.42	50,135,280.11	31.59%	-45.80%	-40.94%	-5.6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86,050,974.76	238,402,799.50	38.25%	84.46%	89.26%	-1.56%
华中地区	60,994,972.10	39,230,768.49	35.68%	353.02%	376.49%	-3.17%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设备制造业务	直接材料	203,230,828.76	62.91%	260,452,074.70	58.17%	-21.97%
设备制造业务	制造费用	20,158,479.64	6.24%	19,855,567.46	4.43%	1.53%
设备制造业务	直接人工	15,177,293.37	4.70%	11,538,919.85	2.58%	31.53%
设备制造业务	外协加工费	8,007,721.40	2.48%	3,321,665.86	0.74%	141.08%
设备制造业务	分包成本	2,087,378.64	0.65%	231,067.96	0.05%	803.36%
设备制造业务	其他费用	1,023,356.47	0.32%	5,294,751.50	1.18%	-80.67%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分包成本	14,858,671.98	4.60%	11,624,423.35	2.60%	27.82%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直接材料	32,808,682.22	10.16%	70,543,925.63	15.75%	-53.49%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直接人工	1,654,985.79	0.51%	1,658,526.93	0.37%	-0.21%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	其他成本	812,940.12	0.25%	1,066,220.76	0.24%	-23.75%
设计咨询业务	直接人工	11,091,700.87	3.43%	16,445,235.71	3.67%	-32.55%
设计咨询业务	分包成本	3,750,900.66	1.16%	8,343,774.76	1.86%	-55.05%
设计咨询业务	其他成本	359,288.20	0.11%	401,824.77	0.09%	-10.59%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8,030,816.28	2.48%	37,000,218.87	8.26%	-78.30%
合计		323,053,044.40	100.00%	447,778,198.11	100.00%	-27.85%

说明

2025 年度公司设备制造业务直接材料成本同比下降 21.97%，主要系本期设备制造业务收入规模较上期有所下降，使得设备制造业务直接材料成本相应下降。2025 年度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直接材料

成本同比下降 53.49%，主要系本期部分 EPC 项目业务规模较上期有所减少，相应导致直接材料成本下降所致。2025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78.30%，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导致对其丧失控制权，于 2025 年 3 月末，对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从而使得本期其他业务成本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导致对其丧失控制权，于 2025 年 3 月末，不再合并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相应资产和负债。

2025 年 5 月 27 日，新设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4,960,348.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3,420,347.30	17.95%
2	客户 2	70,336,450.16	13.52%
3	客户 3	62,477,886.85	12.01%
4	客户 4	60,336,283.19	11.60%
5	客户 5	48,389,380.53	9.30%
合计	--	334,960,348.03	64.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7,986,072.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供应商 1	44,674,364.57	11.38%
2	供应商 2	20,645,842.39	5.26%
3	供应商 3	13,794,626.76	3.51%
4	供应商 4	10,550,000.05	2.69%
5	供应商 5	8,321,238.93	2.12%
合计	--	97,986,072.70	24.9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538,164.73	12,674,511.72	6.81%	
管理费用	81,587,538.41	67,567,708.81	20.75%	
财务费用	1,095,156.65	-2,865,128.32	138.22%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以及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30,603,212.67	31,355,805.77	-2.4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生物质降解塑料聚乳酸连续化中试生产装置的研究开发	开发聚乳酸可降解材料对全球环境和能源问题的缓解非常必要。本项目研发重点解决如下技术问题： （1）解决连续生产过程中的工程技术问题； （2）确定生产过程中最佳工艺参数； （3）满足介质对设备及其材质的特殊要求	项目完工，2025 年 1 月已结题	（1）筛选新型催化剂，以提高丙交酯质量和收率；（2）使用研发专有设备，提高生产效率；（3）多釜平推流方式实现聚乳酸连续化生产；（4）双塔精馏塔工艺实现丙交酯高效提纯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将填补公司在生物基材料规模化生产领域的技术空白，推动公司从实验室技术向工业化生产的转化，为后续万吨级产线建设奠定技术基础，建立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并为国家“禁塑”和“双碳”目标贡献关键力量。
尼龙 66 民用丝连续聚合生产装置的研究开发	本项目拟克服现有试验装置中存在的问题，提供一种包含成盐、浓缩、预聚、二氧化钛添加、终缩聚五个主系统的尼龙纺丝级切片聚合全流程的实验装置，满足尼	项目完工，准备结题	本项目开发的实验装置具有尼龙生产过程中需要的成盐、浓缩、预聚、二氧化钛添加、终缩聚五个单元，既能开发和优化尼龙 66 民用丝连续聚合生产装置，确定工	尼龙 66 民用丝未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开发能耗更低、生产更稳定的工艺路线是民用丝发展的关键。惠通作为尼龙成套设备供应商，集中力量进行相关技术的研发是

	龙 66 民用丝连续聚合生产装置的研究开发		艺参数, 又能对产品投入工业生产前做好工艺合理性验证和完善, 保证投产工艺可行且生产稳定	为了打破国外技术垄断, 抢占尼龙项目市场。
PETG 酯化反应装置研究开发	本项目研发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中存在的问题, 提供一种 PETG 酯化反应装置, 达到原料消耗低、生产效率及酯化率高、产品单一性好的目标	项目完工, 准备结题	(1) 实现各类添加剂独立温控, 以发挥添加剂最大效用;(2) 通过酯化一釜和酯化二釜系统分别配套精馏塔, 避免乙二醇受到污染;(3) 通过优化结构设计, 解决助剂与物料混合的均匀性问题、物料堵塞气孔问题, 提高装置生产的稳定性	能够实现多品种差别化 PETG 生产, 适应市场的不同需求, 同时可以开发食品级 PETG, 拓展产品应用领域, 能够帮助客户降本增效, 提高市场竞争力, 同时可以增强惠通公司优势, 增加市场占有率
PETG 浆料配置系统研发	目前常用的 PETG 浆料配置系统存在浆料配比不够精确、尾气中 PTA 粉尘含量高带来的环境污染及安全问题。本研发项目可以有效解决现有问题, 通过研制一种新型的 PETG 生产用浆料配制装置, 保证二元酸二元醇、催化剂等原料的配比精确, 有利于各种原料的迅速分散混合, 安全性好产品品质好, 环境污染小, 系统运行稳定	项目完工, 准备结题	浆料配置是 PETG 聚酯生产的头道工序, 主要是将对苯二甲酸(PTA)、间苯二甲酸(IPA)、乙二醇(EG)和催化剂等在浆料配制罐中混合均匀, 浆料配置是否稳定与高效决定了聚酯生产线能否稳定生产。本项目研发目标是通过研发一种新型的 PETG 浆料配置系统, 以提高浆料配置的精度及稳定性	该研发项目针对 PETG 浆料配置系统物料流动性差, 物料计量不准, 原料消耗高, 污染环境等问题。如果解决上述问题, 则会改变 PETG 浆料配置的流程, 减少原料的浪费, 提高产品的竞争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 PETG 的设计水平, 扩大市场份额。
双氧水生产中催化剂撤出、清洗及再生系统的研发	本项目研发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建立用于蒽醌法生产双氧水中流化床加氢反应器的催化剂的撤出、清洗及再生系统, 用以实现在连续双氧水生产过程中对催化剂进行回收或再生再利用	项目完工, 准备结题	研发出了一种全新的催化剂撤出、清洗及再生系统, 使得催化剂能短时间内恢复其加氢活性, 使之重新回到生产系统中重新利用, 或者通过该装置的处理可将来自双氧水生产系统中的催化剂集中回收, 将催化剂中含有的有机物进行置换清洗从而达到安全存放条件	双氧水生产中催化剂撤出、清洗及再生系统的研发与应用前景良好, 可实现催化剂快速的回收与再生, 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催化剂能短时间内恢复其加氢活性, 使之重新回到生产系统中重新利用, 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此项目的研发成功, 可使公司在国内双氧水行业的发展更进一步, 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双氧水项目在行业中的占有率。
基于机器学习的废 PET 塑料酶解与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	本项目聚焦废 PET 塑料生物酶法解聚回收与循环利用体系的瓶颈问题, 构建废 PET 塑料高效解聚制备 MHET 及定向重聚生	完成 MHET 重聚成 PET 聚酯的详细设计	(1) 本研发项目系统研究解聚产物的物理化学参数, 解析 MHET 重聚反应中端基结构差异的热力学和动力学特性;建立	此项目的研发成功, 使公司在 PET 塑料循环利用领域具有独特优势, 相比传统回收方式, 利用酶解技术可更高效、环保的处

	产新 PET 塑料的成套工艺体系，完成百吨级中试验证，实现废 PET 的高质量绿色循环利用		MHET 高温定向酯化与缩聚控制机制，提升重聚效率，形成 MHET 高原子经济性的重聚再利用关键技术；（2）突破机器学习驱动的 PET 解聚酶定向改造、产酶菌株重构、定向可控酶解与原位分离以及 MHET 的定向重聚等 4 项关键技术	理废 PET 塑料。
纤维级聚乳酸生产关键技术及系列产品开发	为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创新产品，本项目在现有聚乳酸研发成果基础上，紧密围绕市场导向，进行工艺和设备技术延伸拓展，形成差异化产品集成生产系统，提升聚乳酸生产水平，拓宽聚乳酸应用。	聚乳酸共聚技术阶段	在设备层面，通过成熟设备优化、创新设备应用，不断提高聚乳酸生产设备的综合效率；在合成层面，不断优化工艺条件、筛选助剂配方，实现高品质纤维级聚乳酸制备；在改性层面，通过物理或化学改性技术，提高聚乳酸耐热性、韧性以及热稳定性等，开发聚乳酸系列产品；在分析层面，搭建分析测试平台，实现工艺过程以及聚乳酸系列产品性能的独立测试分析。	本项目的成功，将有助于快速实现聚乳酸纤维产业链、供应链的合理布局与协调运转，驱动聚乳酸产业高质量发展，有力带动其他生物基材料、可降解材料、关联产业及周边产业的发展。同时本项目的成功，对弥补国内高品质纤维级聚乳酸的不足及产品的开发具有重要意义。
聚甲醛生产用双螺杆捏合机研究开发	研发聚甲醛生产用双螺杆捏合机的目的在于：实现聚甲醛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核心设备“双螺杆捏合机”国产化制造，降低聚甲醛生产设备的前期投入成本，实现聚甲醛的生产技术自主性调整，为实现生产高端聚甲醛打下坚实的基础。	双螺杆捏合机进行调试阶段	(1)研究聚甲醛生产用双螺杆捏合机的结构； (2)研究聚甲醛生产用双螺杆捏合机的加工制造。	国内使用聚甲醛生产用双螺杆捏合机的企业众多，聚甲醛市场需求呈快速增长趋势，依靠本技术的优势，可为企业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展产品市场助力，市场前景一片大好。
一种 50wt%双氧水生产系统的研发	本项目研发的目的主要是在双氧水生产中，在不使用浓缩工序的情况下，将萃取塔底部出的 35~45% 双氧水，与部分氧化液使用静态混合器混合，提升双氧水浓度，然后经氧化液分离器、双氧水分离器，分离出需求浓度的双氧水，实现产品浓度在≤50%时，直接出指定浓度的产品，取消后续浓缩工序，降低产品单耗，提高	试验装置现场位置定位及基础制作。	此项目技术创新之处主要在于研发出一种不使用浓缩即可生产 50wt%双氧水的生产体系，使用静设备，通过混合、分离等物理方法，实现提浓，不增加蒸汽、电力单耗。	研发具有惠通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一种双氧水生产中萃取出 50wt%产品生产系统。分离出需求浓度的双氧水，实现产品浓度在≤50%时，直接出指定浓度的产品，取消后续浓缩工序，降低产品单耗，提高产品竞争力。

	产品竞争力。			
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软件的研发	本项目研究开发一套控制软件以实现双氧水尾气处理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全自动运行,减少废气超标排放,提高环境保护及安全系数。	软件测试阶段,准备结题	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软件可实现多台吸附床交替进行吸附、解吸、等待、干燥的过程,整个程序由活性炭吸附装置控制软件控制,自动切换运行。在控制软件的控制下,可将尾气排放指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控制在 30mg/Nm ³ 以内。	该项目可以实现双氧水装置尾气处理系统的全自动运行,能将尾气处理运行效率最大化,是双氧水装置生产自动化、智能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伴随着双氧水市场的不断扩大以及国家对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提高,该项目有着较好的市场前景。
废 PET 制备 PETG 工艺方法研究开发	在 PET 的回收利用上,一方面可以改进物理回收法,减少 PET 在回收过程中的性能衰减,探索 PET 的梯级利用;另一方面可以开发新的环境友好型化学回收法,降低回收能耗和成本,实现闭环回收和分子回收。此外,推动生物回收法和废旧 PET 的高附加值利用也尤为重要,目的是实现环保、低能耗、无污染的 PET 资源化利用。	根据确定的工艺流程,设备选型阶段	本项目研究重点利用废旧 PET 聚酯制备 PETG 的方法,提升了 PET 聚酯的利用率;得到的 PETG 具备性能稳定、均一;特性粘度、分子量分布、色值、熔点等指标优良,满足市场纺丝级等需求。	利用了废旧纺织品可以再生,有效减少石油资源的使用,减少废弃物产生;提升了 PET 聚酯的利用率;得到 PETG 性能稳定、均一;特性粘度、分子量分布、色值、熔点等指标优良,均满足市场纺丝级等需求。本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
一种 PET 废料回收装置研究开发	回收聚酯(PET),作为一种环保型材料,近年来在全球市场上展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据最新市场研究报告显示,预计到 2030 年,全球回收聚酯(PET)市场规模将达到 188.1 亿美元,未来几年将以 4.2% 的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这一增长趋势不仅反映了环保意识的提升,也预示着回收聚酯(PET)在多个领域中的广泛应用前景。	PET 废料回收装置的安装完成,准备单机调试和施工验收。	由于废料 PET 通过干燥塔干燥后,可以保证含水量小于 1.0%,再通过螺杆挤压熔融后,通过熔体过滤器 25 μ m 过滤后去除杂质。干燥塔通过高温氮气循环,吹出废料中的水分。高温氮气通过余热利用来加热。本装置因为不用预先对废料进行降解处理,避免降解过程中副反应,可以提高原料利用率大概 2%。	将 PET 废料通过螺杆挤出机形成熔体状态,然后直接添加到终聚反应釜中与乙二醇、对苯二甲酸在终聚反应釜中共同终聚生成新的 PET,整个废料回收过程简单、易操作:将 PET 废料直接投入到终聚反应釜中,不用预先对废料 PET 进行降解处理,还能够避免前期废料 PET 降解的过程中产生的副反应,提高了原料的利用率,进一步达到节约能源、增加企业经济效益的目的。
生物降解 PBAT 产品质量控制技术开发	本次研发旨在克服现有技术中存在的问题,提供一种生物降解 PBAT 产品质量控制系统,控制 PBAT 产品满足各种应用场景的特定需求,保证产品的质量品质,扩展 PBAT 产品的使用	生物降解 PBAT 产品质量控制系统整改,进一步完善设计内容后准备结题	本次生物降解 PBAT 产品质量控制系统开发,以工艺优化为核心,结合在线改性和绿色扩链技术。连续生产过程中,增加了装置的柔性,大大增加了操作的弹性,实时动态调控,避免中	本发明的投用,装置操作性强,产品品质好,市场竞争力强。设备投资少,成本低,操作简便,结构紧凑,工艺合理,自动化程度高,生产效率高、产品质量稳定,运行安全稳定。

	领域。		中间体降解，保证产品的质量品质，扩展 PBAT 产品的使用领域。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7	73	-8.2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73%	16.33%	-1.6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9	52	-5.77%
硕士	9	11	-18.18%
专科及以下	9	10	-1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	17	-41.18%
30~40 岁	31	28	10.71%
40 岁以上	26	28	-7.1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603,212.67	31,355,805.77	44,816,970.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88%	4.73%	7.5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31,552.05	587,435,966.87	-3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928,585.21	473,339,509.54	-3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2,966.84	114,096,457.33	-4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782,920.00	229,146,901.01	690.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2,440,895.47	393,502,593.77	396.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57,975.47	-164,355,692.76	1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071,320.75	38,720,000.00	889.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67,807.76	15,455,021.46	1,06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03,512.99	23,264,978.54	771.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63,464.68	-27,321,848.80	560.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方面：202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4 年同比下降 43.9%，主要原因系：一方面由于本期业务规模下降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有所减少；另一方面，2024 年收到节能减碳专项 2024 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4000 万元及出口退税款 2044.66 万元，进一步提高了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基数。上述两项因素共同影响从而使得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方面：本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24 年同比上升 690.66%，主要系本期收回理财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24 年同比上升 396.17%，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变动不大。

筹资活动方面：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本期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募集资金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上述两项因素共同影响从而使得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625,472.45	30.34%	主要系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形成的投资损失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859.72	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3,658,629.03	-4.70%	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70	0.00%	企业账户验证款	否
营业外支出	345,539.71	0.44%	主要系对外捐赠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76,886.47	0.23%	处置固定资产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991,666.88	-15.40%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否
其他收益	5,707,326.27	7.33%	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1,243,984.58	18.49%	237,644,914.90	12.83%	5.66%	主要系本期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168,994,823.77	7.98%	128,639,002.86	6.94%	1.04%	
合同资产	70,994,467.49	3.35%	97,272,099.35	5.25%	-1.90%	
存货	184,584,784.04	8.72%	206,966,230.27	11.17%	-2.45%	
投资性房地产	11,662,973.03	0.55%	9,837,696.79	0.53%	0.02%	
长期股权投资	80,180,122.06	3.79%	78,628,133.85	4.24%	-0.45%	
固定资产	236,673,292.91	11.18%	56,063,115.30	3.03%	8.15%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500,065,891.01	23.63%	609,515,041.71	32.90%	-9.27%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737,879.32	0.03%	4,490,942.97	0.24%	-0.21%	
短期借款					0.00%	
合同负债	214,324,730.63	10.13%	263,825,936.87	14.24%	-4.11%	
长期借款	230,000,000.00	10.87%	315,000,000.00	17.01%	-6.14%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375,225.16	0.02%	3,867,450.73	0.21%	-0.1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		47,859.72			1,763,000.0	1,632,000.0		131,047.85

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0	00.00		9.72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392,690.33		- 17,392,690.33					0.00
应收款项融资	2,626,853.33						8,208,341.70	10,835,195.03
上述合计	20,019,543.66	47,859.72	- 17,392,690.33		1,763,000,000.00	1,632,000,000.00	8,208,341.70	141,883,054.7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的其他变动系本期收到的“9+6”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以及本期终止确认的相关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差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7,835,605.00	17,835,605.00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资金待购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46,767,795.00	41,701,959.47	37,129,131.00	35,087,028.63	银行授信而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6,509,262.80	14,745,649.20	36,509,262.80	16,479,839.16	银行授信而抵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化工设备销售、工程总承包	100,000,000.00	688,062,628.80	202,368,908.24	433,657,715.30	77,449,319.09	69,187,841.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导致公司对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产生投资损失 658 万元，持股比例由 75% 降为 29%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作为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及聚酯领域具备竞争力的装备制造及专业工程技术服务商，未来将积极把握“双碳”目标、生物制造国家战略及石化化工绿色低碳转型的重大战略机遇，以技术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智能化、服务化、绿色化”为主攻方向，深度契合《加力推进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行动方案（2026—2029年）》《标准提升引领原材料工业优化升级行动方案（2025—2027年）》等最新政策导向，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巩固并扩大公司在装备制造行业及专业工程技术服务行业领域的优势。

同时，公司实施前向一体化战略，依托装备与工程技术优势，将业务延伸至下游的聚乳酸材料生产领域。未来，公司致力于成为集工程技术服务、高端装备制造及新材料研发、生产为一体的国际一流的创新企业，深度融入国家绿色低碳与生物制造产业体系，为化工行业智能化升级、绿色化转型、高质量发展提供核心支撑。

（二）2026 年经营计划

2026 年，国家“十五五”规划（2026—2030）开局之年，公司将立足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及聚酯领域装备制造与专业工程技术服务核心优势，紧扣“十五五”全面绿色转型、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突破高端装备瓶颈的核心战略，聚焦优势业务领域，持续扩大市场份额，采用前向一体战略，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加速推进聚乳酸等新材料产品的应用开发和市场推广，逐步实现具有自身特色的循环、绿色、高效发展模式。

1. 聚焦优势业务领域，持续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聚焦尼龙 66、双氧水流化床等优势领域，坚持技术驱动，坚持“咨询+设计+装备制造+成套设备集成+装置开车+后续技术支持服务”的工程项目一体化服务模式，2025 年，公司将深入实施技术营销和精细化管理，紧密把握细分领域客户需求，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及领先优势。

2. 扩大装备制造产能，加快智能制造升级

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尼龙、PBAT、聚酯生产装备制造领域取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面对下游客户竞争激烈与需求变化的双轨战略，一方面，公司将积极落实降本增效举措，大力提升产品质量、夯实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紧扣国家“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聚焦高端装备制造领域，持

续推进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稳步提升核心装备制造产能与供给能力；紧扣关键工序智能化、关键岗位机器人替代、生产过程智能优化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3.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大研发队伍建设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生产力。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依托现有技术优势，紧跟聚合物新材料、生物降解材料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将持续深耕技术创新领域。一方面，不断强化研发队伍建设，吸引并培育更多的优秀人才；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前沿技术，为公司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4.加快布局聚乳酸业务，提高新材料业务市场份额

公司将着眼于新材料领域，充分把握国内低碳产业发展的政策利好，基于深厚的行业经验及技术创新实力，加快布局聚乳酸业务领域，将业务延伸至下游的聚乳酸材料生产领域，通过“年产 10.5 万吨聚乳酸的生物可降解塑料及其系列产品研发生产项目”，争取 2025 年在聚乳酸产品制造业务领域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和产业政策风险

石油化工领域专用设备制造及工程技术服务行业高度依赖固定资产投资驱动，行业的兴衰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紧密相关。受宏观经济波动和产业政策影响，化工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存在周期性波动，进而传导至上游的设备制造及技术服务行业。若未来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国民经济增长放缓、投资收缩，或生物降解材料、尼龙、双氧水、聚酯等下游关键领域的市场需求同步进入周期性低谷，将显著抑制设备制造及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势头，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实时跟踪宏观经济形势、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导向，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的跟踪分析及研判，科学制定前瞻性的业务布局与经营策略，主动调整优化自身产品与服务结构，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从而最大程度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和产业政策调整所带来的潜在风险冲击。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以客户需求及市场趋势为导向进行技术研发，在高端尼龙（PA56/PA66）、生物降解材料（PBAT/PBS）、双氧水（流化床）及聚酯等领域具备核心创新竞争力。但高端尼龙制备工艺路线日益多元，公司若不及时更新迭代技术与设备，易被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且其双氧水流化床技术与电子级双

氧水制备技术存在差距，一旦国内对手实现突破，公司市场地位将受威胁。在技术快速迭代背景下，若无法持续创新升级，公司技术优势可能丧失，面临市场空间被挤压、业绩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健全市场政策、客户需求分析机制，增强公司风险应对能力；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注重产学研合作、上下游协同，提高研发绩效产出，积极寻觅并抓住技术发展新契机，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线设备包括主工艺核心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两大类，其中，主工艺核心设备由公司自行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系钢材，直接材料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大。若以钢材为主的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市场供需关系变化等，公司利润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合理控制成本，保障以钢材为主的原材料供给，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动态和价格变化，增加合理的供应商数量，分散原材料采购风险，通过与主要供应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提升公司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并保证原材料供应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加强和提升原材料价格市场预测能力，合理安排采购时点。

4.技术人员流失和商业及技术秘密泄露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高度依赖自有核心技术，核心技术均来自于自主研发，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和业务范围拓展，可能会面临知识产权保护风险，包括保护不力或被竞争对手以不正当手段窃取核心技术与商业秘密。行业内人才争夺日益激烈，公司仍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一旦发生核心技术泄露或技术人员流失，将严重侵蚀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与技术优势，削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防范泄密风险，切实保护核心技术。同时，注重关键人才的长期激励与稳定措施，促进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机制的形成，在最大程度内保持并发展壮大公司现有的核心人才团队，降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5.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系下游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下游化工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具有单次投资规模大、投资需求呈现周期性的特点。虽然公司不断提升新客户的开发力度并开始向更多领域进行业务拓展，但新客户的开拓和新领域的拓展均需要一定的周期，如主要客户

因其发展战略调整或自身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与其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巩固深化与现有主要客户长期战略合作外，并加强业务拓展，吸引更多优质的海内外客户，拓展更为广阔的客户群以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同时，密切关注市场需求的变化，严格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向其他领域延伸和拓展业务。

6.重大合同履约风险

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整体具有长周期的特点，公司一个完整的工程总承包服务合同需要涵盖工程设计、设备制造、设备采购、现场安装、现场调试与运行、工程验收、售后技术支持服务七个阶段，每一阶段内部又含有多个小阶段，合同执行时间一般较长。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因为宏观经济变化、客户经营恶化以及项目意外等不利情况，致使合同项目不断延期或终止的情况发生，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风险。

应对措施：为管控客户方因素导致的履约风险，公司将密切监控项目行业动态，深化与客户沟通，实时掌握其投资项目进度与资金状况，严格执行合同收款节点，及时响应风险信号。针对公司自身因素可能引发的履约风险，公司将完善采购管理，强化供应商评估，保障原材料质量稳定；同时严守制造标准，加强过程质量管控，防范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睿华资本：范从正、李萌萌	会议上公司向与会投资者介绍了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产品核心竞争力、未来规划等情况，并进行了相关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证监会、深交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两次股东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部分议案还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诚信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部分董事席位的补选工作，将董事会席位由 9 名扩充为 12 名，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4 名(会计专业 1 名、法律专业 1 名、行业背景人士 2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谨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

（四）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以及职责与分工、工作程序等内容。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业务发展和内部管理，保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沟通，实现与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维护各方权益，推进环境保护，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同时，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互动易”、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等方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规范、直接、快速的交流与沟通渠道，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更好地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今后，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持续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开展经营活动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房屋、土地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对所拥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及内部审计部门，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和内部审计人员，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者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设立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建立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规章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之情形，也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生产领域的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及工程总承包业务，项目涵盖尼龙、生物降解材料、双氧水、聚酯等产品制造领域。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

)	(股)	(股)))	因
严旭明	男	71	董事长、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21,600 ,000	0	0	0	21,600 ,000	
张建国	男	65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17,900 ,000	0	0	0	17,900 ,000	
钟明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7,200, 000	0	0	0	7,200, 000	
杨健	男	67	董事、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7,200, 000	0	0	0	7,200, 000	
曹文	男	57	董事、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景辽宁	男	50	董事、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陈廷飞	男	60	董事、 副总 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陈曦	女	50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范以宁	男	62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周围	男	36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魏高富	男	69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孙国维	男	44	职工 代表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8 月 18 日	2028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监 事 会 主 席	离 任								

周建	男	5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8年08月19日	0	0	0	0	0	
李清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9月25日	2028年08月19日	0	0	0	0	0	
胡萍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8年08月19日	0	0	0	0	0	
张跃胜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1月10日	2028年08月19日	0	0	0	0	0	
刘荣俊	男	62	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5年08月20日	7,200,000	0	0	0	7,200,000	
时平	男	61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5年08月20日	7,200,000	0	0	0	7,200,000	
时虎	男	51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5年09月17日	0	0	0	0	0	
卞江群	男	52	职工监事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5年08月20日	0	0	0	0	0	
霍卫	男	43	监事	离任	2024年01月25日	2025年08月20日	0	0	0	0	0	
朱杰	男	44	监事	离任	2022年08月09日	2025年08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8,300,000	0	0		68,3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2025年8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因任期届满，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刘荣俊先生、时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均仍在公司任职；

2、2025年8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孙国维先生、卞江群先生、霍卫先生、朱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孙国维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卞江群先生、霍卫先生仍在公司任职；

3、2025 年 9 月，公司收到时虎先生的辞职报告，时虎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曹文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景辽宁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陈廷飞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魏高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孙国维	职工董事	任免	2025 年 08 月 18 日	取消监事会，选举为职工代表董事
李清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09 月 25 日	聘任
刘荣俊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时平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换届
时虎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9 月 16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卞江群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取消监事会
霍卫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取消监事会
朱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8 月 20 日	取消监事会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情况

严旭明，男，195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5 月至 1992 年 4 月，任扬州合成化工厂工程师；1992 年 4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吴江市差别化涤纶厂技术员；1993 年 8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邗江县惠通化工技术应用研究所总经理；1994 年 9 月至今，历任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199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惠通有限监事、董事、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惠通科技董事长、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长。

张建纲，男，196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5 月至 1993 年 9 月，历任常州石油化工厂技术员、车间主任；1993 年 10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吴江炼油厂副总工程师；1995 年 10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总经理。

钟明，男，197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历任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工艺设计师、项目经理、设计室主任、工程部

副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惠通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

杨健，男，195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化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82 年 5 月至 1989 年 5 月，任职于丹阳化肥厂开发部；1989 年 5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职于丹阳市计经委技改科；1992 年 5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职于丹阳市化工医药工业总公司技术科；2002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曹文，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无锡新苑集团公司切片厂科长；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扬州市凯利热管厂副厂长；2000 年 4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6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工程部负责人、设计部负责人和研发部负责人；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2025 年 8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

景辽宁，男，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9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设计部工程师、研发部负责人、市场部负责人；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2025 年 8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

陈廷飞，男，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1986 年 7 月至 1995 年 12 月，历任扬州市第一压力容器厂职员、副厂长；1996 年 1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扬州惠通万福化纤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扬州力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扬州华鼎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4 月至今，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制造部副经理、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 年 8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

范以宁，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于南京大学化学系进行博士后研究；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南京大学化工学院副教授；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东京大学工学院研究员；1997 年 3 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独立董事。

陈曦，女，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1992 年 8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江苏华电扬州发电有限公司财务；2001 年 6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上海

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11月，任扬州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扬州分所风控部主任、副所长；2021年7月至今，任惠通科技独立董事。

周围，男，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执业律师。2012年8月至2017年7月，任扬州市公安局警员；2017年8月至今，任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年11月至今，任惠通科技独立董事。

魏高富，男，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年3月至2017年5月，历任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设备处引进科助理工程师，研究院高分子室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合成所副所长、中心副总工兼所长，研究院合成室主任、科研协管；2025年8月至今，任惠通科技独立董事。

孙国维，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6月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2004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设计部工程师、设计部副经理、双氧水事业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2025年8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职工代表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张建纲，简历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杨健，简历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曹文，简历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景辽宁，简历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陈廷飞，简历详见本节前述董事会成员介绍的内容。

周建，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7年12月毕业于南京经济学院；1994年8月至1999年8月，任扬州布厂财务部职员；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扬州市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2000年12月至今，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7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清，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1998年12月至今，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采购专员、采购主办、采购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

胡萍，女，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20 年 7 月毕业于江苏大学；1995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聚酯技术公司技术员；2002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总经理助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

张跃胜，男，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200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设计部工程师、主任、经理、监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惠通科技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严旭明、张建纲，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严旭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建纲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有利于统一决策与执行，提升运营效率，确保长期战略稳定落地。

该任职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独立，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严旭明	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6 月 01 日		否
严旭明	扬州惠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严旭明	扬州惠通元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9 年 05 月 01 日		是
严旭明	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1994 年 09 月 01 日		否
张建纲	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张建纲	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8 月 01 日		否
张建纲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张建纲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1 月 01 日		否
钟明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01 日		是
杨健	丹阳市吉尔多肽	执行董事	2003 年 12 月 01 日		否

	有限公司		日		
杨健	丹阳市开发区泉湾茶场	经营者	2018年12月01日		否
孙国维	广陵区一一家饰品店	经营者	2013年09月01日		否
陈曦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扬州分所	风控部主任、副所长	2012年11月01日		是
范以宁	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教授	1997年03月01日		是
范以宁	江苏峰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01日		否
范以宁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01日		是
范以宁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0月01日		是
周围	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7年08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2）确定依据：公司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调整后的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年（税前）。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

（3）实际支付：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经按时发放，2025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1,703.1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严旭明	男	71	董事长、董事	现任	210.62	否
张建纲	男	6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35.9	否
钟明	男	55	董事	现任	19.8	是
杨健	男	6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18.21	否
曹文	男	5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85.24	否
景辽宁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68.66	否
陈廷飞	男	6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3.73	否
陈曦	女	50	独立董事	现任	7.33	是

范以宁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7.33	是
周围	男	36	独立董事	现任	7.33	是
魏高富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67	是
孙国维	男	44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37.4	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周建	男	5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10.93	否
李清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62.62	否
胡萍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102.73	否
张跃胜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138.77	否
刘荣俊	男	62	董事	离任	18.37	否
时平	男	61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6.37	否
时虎	男	51	副总经理	离任	29.14	否
合计	--	--	--	--	1,703.1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公司每月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严旭明	7	7	0	0	0	否	2
张建纲	7	6	1	0	0	否	2
钟明	7	4	2	1	0	否	2
杨健	7	6	1	0	0	否	2
曹文	4	3	1	0	0	否	0
景辽宁	4	2	2	0	0	否	0
陈廷飞	4	4	0	0	0	否	0
陈曦	7	4	3	0	0	否	2
范以宁	7	4	3	0	0	否	2
周围	7	5	2	0	0	否	2
魏高富	4	2	2	0	0	否	0
孙国维	4	3	1	0	0	否	0
刘荣俊	3	3	0	0	0	否	2
时平	3	3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严旭明，委员为张建国、范以宁。	1	2025年03月21日	审议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4.《关于使用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陈曦，委员为严旭明、周围。	2	2025 年 04 月 14 日	<p>审议 1.《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7.《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07 月 25 日	<p>审议 1.《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p>	不适用	不适用

					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范以宁，委员为张建纲、陈曦。	1	2025年04月14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周围，委员为严旭明、范以宁。	1	2025年07月25日	审议 1.《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1《选举严旭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2《选举张建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3《选举钟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4《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5《选举曹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6《选举景辽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1.07《选举陈廷飞先生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p>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01《选举范以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2《选举陈曦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3《选举周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4《选举魏高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陈曦，委员为严旭明、周围。	2	2025年08月23日	<p>审议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p>	不适用	不适用

				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第四届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为周围，委员为严旭明、魏高富。	1	2025 年 09 月 19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4
销售人员	15
技术人员	108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59
研发人员	67
采购人员	9
合计	4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3
本科	187
大专	91
其他	153
合计	455

2、薪酬政策

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建立科学合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整体薪酬体系。公司的薪酬政策的制定主要依据员工学历、工作经验、技术能力、专业化能力水平等多方面进行考虑，针对不同的工作岗位实行不同的绩效考核方式和薪酬等级水平。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与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个人考核情况等因素确定。

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休假等法定福利之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定期体检、生日福利、节日福利及各种团建及旅游活动等多项福利。同时，将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紧紧捆绑在一起，以此不断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工作积极性。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选拔，建立健全科技人才培养与引进机制，从培养进修、技能培训、人才引进、人才激励等方面实施规范化管理；通过校企合作、导师带教、专家指导、多渠道引才等方式，强化专业技术人才、高层次骨干人才与优秀年轻人才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培养。公司运用现代企业培训理念，重点打造战略型经营管理人才、创新型科技人才、专家型技能人才、开拓型国际化人才，构建管理类、技术类、专业类等多序列、多层级的职业发展体系，建立以业绩成果与业务能力为核心的任职资格标准，规范开展资格认证与晋升，形成公开、公平、公正的人才发展与竞争机制。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培训网络，统筹知识、专业、岗位培训，实行多样化、差异化培训，推动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同步；

不断优化研发激励政策，改善科研条件，深化产学研合作，持续提升研发创新效率与整体研发实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核心竞争力提升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82,40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710,309.35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形成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p> <p>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p> <p>3、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p> <p>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5、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6、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重大缺陷： 1、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p> <p>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3、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p> <p>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得到整改；</p> <p>7、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重要缺陷：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p> <p>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中存在较大缺</p>

	<p>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陷； 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 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 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2、公司员工违反内部规章，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 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4、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5、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 3%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的 3%≤错报<利润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p> <p>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3%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3%≤错报<资产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p> <p>3、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3%为一般缺陷；经营收入总额的 3%≤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p> <p>4、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3%为一般缺陷；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3%≤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损失<利润总额的 3%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的 3%≤损失<利润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事项。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等各项议事规则，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秉持高度负责的态度，以完整、及时、准确为准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易读性与有效性，以增强市场透明度；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深交所互动平台沟通、电话沟通、邮件沟通，有效提升了公司与股东、投资者的交流深度和广度，充分有效地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2. 职工权益维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面落实员工福利，不断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公司为全体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外地员工提供宿舍安排，提供工作餐，并每年定期组织员工体检。同时，工会也始终发挥着桥梁和纽带的作用，固定为员工发放过节礼品和过节费，每季度发放生活用品，以及防暑降温慰问品等，确保员工的个人权益和身心健康得到全面保障。

此外，公司还推出了完善的职称及资格证书管理办法与专项补贴政策，鼓励员工考取符合企业发展需求的各类资质证书，助力员工提升专业素养与综合能力，为企业高质量发展储备人才力量。

3. 供应商、客户利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完善供应商评价及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和退出机制，严控采购及物料质量水平，同时保持与供应商的及时、有效沟通，严格执行协议及制度相关规定，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坚持诚信经营、互惠互利的原则，切实保证产品按时交付，努力提高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高效、有竞争力、面向现在及未来的综合解决方案，保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4.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排放指标。公司已经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并且设有专门的安全员，负责安全环保工作的安排、监督和检查，制订了相应的管理程序和控制程序。

5.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依法诚信纳税的理念，切实提高依法纳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报告期内，公司守法经营，严格遵守企业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真实准确核算企业经营成果，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作为地方的纳税大户之一，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公司一直来自觉、积极主动接受各级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等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热心参与各类社区活动和支持地方建设，每年积极参加由社区举办的“慈善一日捐活动”，与社区及其他公共团体建立了良好的关系。2025 年公司向扬州地方慈善协会捐赠人民币合计 295,000 元，用于支持该区域的社会公益项目。此次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区的重要举措，彰显了公司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的关注与支持。

未来，惠通科技将继续秉持这份责任感与使命感，持续关注社会公益事业的多元需求，以更主动的姿态承担社会责任，在环保与公益的双重赛道上稳步前行，为社会发展注入更多正能量。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按照规定公告。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p>份锁定期结束后)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5、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 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6、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 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 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7、不论本人在公司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公司处离职, 本人均会严格履行就限售及减持所作承诺。若未来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规则有所调整, 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 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 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扬州惠信、扬州惠誉、扬州惠金、扬州惠盈</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按照规定公告。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 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企业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正在履行中</p>

			<p>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5、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经开产投、产才融合、走泉毅达、毅达鑫海、新苏化纤、江阴卓越、羲和天宜、丁阳、乐星、马尧平</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本人/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p>正在履行中</p>

	<p>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荣俊（已离任）、钟明、时平（已离任）、杨健</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按照规定公告。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5、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不论本人在公司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公司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就限售及减持所作承诺。若未来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规则有所调整，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p>正在履行中</p>
--	--	---------------	--	-------------------------	-------------------------------------	--------------

			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除控股股东、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之外的其他自然人股东王凤琴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其他间接持股高管曹文、景辽宁、陈廷飞、周建、时虎（已离任）、胡萍、张跃胜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按照规定公告。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p>5、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不论本人在公司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公司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就限售及减持所作承诺。若未来关于锁定期及锁定期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规则有所调整，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其他间接持股 监事孙国维 （现任职工代表董事）、卞江群（已离任）、霍卫（已离任）</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3、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p>正在履行中</p>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减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p> <p>在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披露，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2、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8 年 01 月 15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扬州惠信、扬州惠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p>	2028 年 01 月 15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在履行中	

	<p>誉、扬州惠金、扬州惠盈</p>		<p>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减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p> <p>在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披露,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外的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刘荣俊、钟明、时平、杨健</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减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p>	<p>2026 年 01 月 15 日</p>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p>	<p>正在履行中</p>

			<p>在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披露，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2、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毅达走泉、毅达鑫海、产才融合五期</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和减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p> <p>在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披露，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2026 年 01 月 15 日</p>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p>	<p>正在履行中</p>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上市（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本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严格依照《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稳定股价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严格依照《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在履行中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荣俊（已离任）、钟明、时平（已离任）、杨健、曹文、景辽宁、陈廷飞、周建、时虎（已离任）、胡萍、张跃胜	稳定股价承诺		本人承诺，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惠通科技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严格依照《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025 年 01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 鉴于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荣俊（已离任）、钟明、时平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已离任)、杨健、曹文、景辽宁、陈廷飞、周建、时虎(已离任)、胡萍、张跃胜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另有明确要求的，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2025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国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惠通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惠通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惠通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惠通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惠通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惠通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惠通科技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惠通科技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惠通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惠通科技、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惠通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025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持股5%以上	关于同业竞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5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p>股东刘荣俊、钟明、时平、杨健、毅达韋泉、毅达鑫海、产才融合五期</p>	<p>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惠通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惠通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惠通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与惠通科技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惠通科技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惠通科技、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惠通科技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5、本人/本企业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p>			
<p>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公司将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地保护股东利益； 4、本公司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 5、本公司在实际工作中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p>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持股 5%以上股东刘荣俊、钟明、时平、杨健、毅达昶泉、毅达鑫海、产才融合五期</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旭明、张建国、刘荣俊（已离任）、钟明、时平（已离任）、杨健、范以宁、陈曦、周围、孙国维（现职工代表董事）、卞江群（已离任）、霍卫（已离任）、朱杰（已离任）、曹文、景辽宁、陈廷飞、周建、时虎（已离任）、胡萍、张跃胜</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p>	<p>2025 年 01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扬州惠信、扬州惠誉、扬州惠金、扬州惠盈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或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p> <p>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旭明、张建纲、刘荣俊（已离任）、钟明、时平（已离任）、杨健、范以宁、陈曦、周围、孙国维（现职工代表董事）、卞江群（已离任）、霍卫（已离任）、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p> <p>本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朱杰（已离任）、曹文、景辽宁、陈廷飞、周建、时虎（已离任）、胡萍、张跃胜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5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张建纲	其他承诺	1、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所持股份原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2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025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8 年 1 月 14 日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扬州惠信、扬州惠誉、扬州惠金、扬州惠盈	其他承诺	1、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025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8 年 1 月 14 日	正在履行中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3、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2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2、自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本公司将不再提出新的现金分红方案。 3、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4 年 06 月 08 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1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减少	股权转让
2	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全资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香 杨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郭香 1 年 杨磊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1.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拟聘请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并对该事项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聚友化工诉中科启程、惠通科技、华阳集团	26,000	否	原告已撤诉，已出民事裁定书	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苏	原告撤诉结案	2025年07月15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

(山西) 纤维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侵害技术秘密纠纷一案				民初 5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已做出准许原告撤诉的裁定，故该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构成影响。			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聚友化工诉中科启程、惠通科技、长鸿高科、长鸿生物侵害技术秘密纠纷一案	30,000	否	原告已撤诉, 已出民事裁定书	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苏民初 6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已做出准许原告撤诉的裁定，故该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构成影响。	原告撤诉结案	2025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诉讼合计	898.5	否	1 起已出具民事判决书, 1 起正在审理中	汇总披露的诉讼及仲裁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不构成影响。	1 起已出具民事判决书结案, 1 起正在审理中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丹阳市吉尔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采购商品	水电费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5.44	29.24%	2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详见公司披露

肽有限公司	人员杨健及其配偶持有丹阳市吉尔多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且杨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协商定价								日	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扬州市维扬区润节能热管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文配偶冯哥哥宝余持有 80%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采购商品	材料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5	0.02%	2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扬州鸿翔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已离任董事刘荣俊配偶弟弟赵民持有 9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荣俊配偶赵军持有 10% 股权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95.04	60.37 %	15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	公司持有 15%（认缴）的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市场价格	39.08	6.64%			电汇	市场价格		

公司	股权			定价								
扬州远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严旭明妹妹的配偶施胜华持有扬州远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17.1720%股权，且施胜华担任董事长	接受劳务	道路标识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0.5	3.24%			电汇	市场价格	
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40%的股权，董事、总经理张建纲担任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钟明担任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销售商品	设备制造业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715.62	14.33%	15,0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28日
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欧瑞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40%的股权，董事、	提供劳务	设计咨询业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418.38	10.62%	2,5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28日

	总经理张建纲担任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钟明担任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5%（认缴）的股权	提供劳务	设计及其他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商定价	市场价格	19.82	0.05%	3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丹阳市吉多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健及其配偶持有丹阳市吉多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且杨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商定价	市场价格	18.21	34.48 %	2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杨慧	杨健之	向关	房屋	参照	市场	19.17	36.30	20	否	电汇	市场	2025	详见

洁	女	联人承租房屋	租赁	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价格		%				价格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董事、总经理张建纲担任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钟明担任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114.68	86.06 %	25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合计				--	--	6,511.44	--	18,01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确认对外租赁收入共计 133.25 万元，本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租入资产确认费用共计 141.95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5,45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01月15日	41,441.6	35,371.79	11,051.07	11,051.07	31.24%	0	0	0.00%	24,691.9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余额为8,691.94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6,000.00万元。	0
合计	--	--	41,441.6	35,371.79	11,051.07	11,051.07	31.24%	0	0	0.00%	24,691.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12.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441.60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069.8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371.7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月10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天运〔2025〕验字第90002号）审验。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051.0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4,691.9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余额为8,691.94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6,000.00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化工装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025年01月15日	高端化工装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141.79	10,141.79	32.27	32.27	0.32%	2026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惠通研究院)项目	2025年01月15日	技术研发中心(惠通研究院)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5,230	25,230	11,018.8	11,018.8	43.67%	2026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371.79	35,371.79	11,051.07	11,051.0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35,371.79	35,371.79	11,051.07	11,051.07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根据宏观经济环境波动、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结合公司实际产能建设情况,对募投项目“高端化工装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投入节奏优化调整,使得进度放缓。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惠通研究院)项目”因部分项目的阶段性竣工验收周期可能较原计划延长,使得项目整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公司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决定延长“技术研发中心(惠通研究院)项目”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9,198.45 万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8,590.7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607.74 万元（不含增值税）。</p> <p>2.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8,590.71 万元，及已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607.74 万元，共计 9,198.45 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5]核字第 90013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余额为 8,691.94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6,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惠通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360,000	100.00%	5,147,894			-1,635,894	3,512,000	108,872,000	77.50%
1、国家持股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616			-5,616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5,360,000	100.00%	5,138,516			-1,626,516	3,512,000	108,872,000	77.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8,960,000	27.49%	2,275			-2,275	0	28,960,000	20.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400,000	70.61%	3,468			-3,468	0	74,400,000	52.96%
基金、产品	2,000,000	1.90%	5,132,773			-1,620,773	3,512,000	5,512,000	3.92%
4、外资持股			3,762			-3,762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62			-3,762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972,106			1,635,894	31,608,000	31,608,000	22.50%
1、人民币普通股			29,972,106			1,635,894	31,608,000	31,608,000	22.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05,360,000	100.00%	35,120,000			0	35,120,000	140,48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4号）同意注册，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5,120,000.00 股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股份数量合计为 1,635,8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4号）同意注册，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512 万股，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惠通科技”，股票代码“301601”。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1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公司办理完成新股初始登记，登记数量为 140,48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9,972,106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10,507,894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3,512 万股，公司股本总额由 10,536 万股增至 14,048 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 202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5457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5457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9.44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严旭明	21,600,000			21,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张建纲	17,900,000			17,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刘荣俊	7,200,000			7,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钟明	7,200,000			7,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时平	7,200,000			7,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杨健	7,200,000			7,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0,000			4,79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4,48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0,000			4,0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江苏走泉高投毅达化工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			3,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江苏毅达鑫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00,000			3,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扬州惠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0,000			3,21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5日
江阴卓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0,000			2,71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乐星	2,700,000			2,7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王凤琴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扬州经开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江苏产才融合创业投资五期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江苏新苏化纤	1,000,00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6年1月15日

有限公司					前限售股	日
深圳羲和天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7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马尧平	600,000			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丁阳	400,000			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申万宏源惠通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12,000		3,512,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6年1月15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东		1,635,894	1,635,894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6个月	已于2025年7月21日解除限售
合计	105,360,000	5,147,894	1,635,894	108,872,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5年01月06日	11.80元/股	35,120,000	2025年01月15日	35,120,000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5年01月14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6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120,000股，并于2025年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惠通科技”，股票代码“301601”。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15 日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120,00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 105,360,000 股增加至 140,480,00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严旭明	境内自然人	15.38%	21,600,000	0	21,600,000	0	不适用	0	
张建纲	境内自然人	12.74%	17,900,000	0	17,900,000	0	不适用	0	
刘荣俊	境内自然人	5.13%	7,200,000	0	7,200,000	0	不适用	0	
杨健	境内自然人	5.13%	7,200,000	0	7,200,000	0	不适用	0	
钟明	境内自然人	5.13%	7,200,000	0	7,200,000	0	不适用	0	
时平	境内自然人	5.13%	7,200,000	0	7,200,000	0	不适用	0	
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4,790,000	0	4,790,000	0	不适用	0	
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4,480,000	0	4,480,000	0	不适用	0	
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4,020,000	0	4,020,000	0	不适用	0	

(有限合伙)								
申万宏源证券资管-中信银行-申万宏源惠通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3,512,000	0	3,512,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申万宏源证券资管-中信银行-申万宏源惠通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成为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严旭明与张建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严旭明持有扬州惠信 32.81%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扬州惠金 7.79%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建纲持有扬州惠誉 34.33%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扬州惠盈 36.53%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景久	708,700	人民币普通股	708,700					
#胡瑞领	5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80					
#丁明清	302,078	人民币普通股	302,078					
何曼	2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400					
梁天	220,024	人民币普通股	220,024					
张桂琴	2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00					
#李传英	1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300					
储向东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陆扬平	1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400					
陈日文	1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为一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 胡瑞领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00,080 股, 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合计持有 500,080 股; 丁明清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878 股, 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200 股, 合计持有 302,078 股; 李传英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74,300 股, 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合计持有 174,300 股; 陆扬平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8,400 股, 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 合计持有 138,4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严旭明	中国	否
张建纲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严旭明：男，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截至本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0%；2016年8月至2021年7月，历任惠通科技董事长、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长。 2、张建纲：男，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截至本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9%；2002年7月至2021年7月，历任惠通有限、惠通科技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任惠通科技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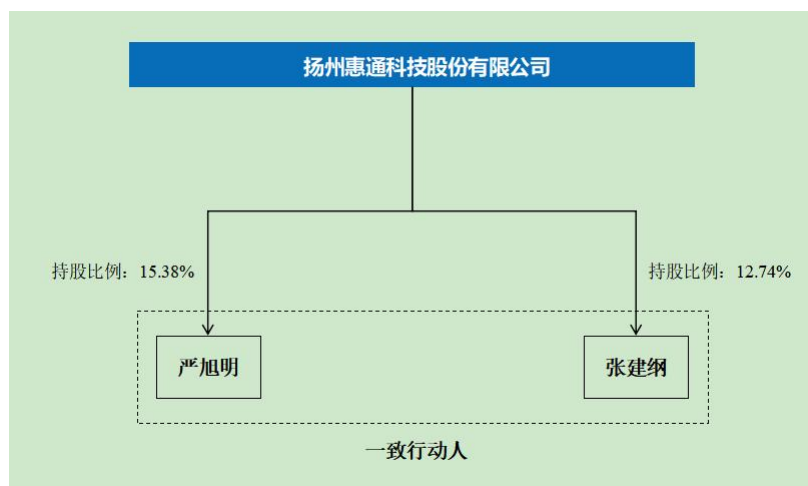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严旭明	本人	中国	否
张建纲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述两位实际控制人的主要职业与职务详见：本节之“三、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26）京会兴审字第 012900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香、杨磊

审计报告正文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通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通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通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7 以及附注七、61 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52,026.17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将公司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报告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报告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选取样本检查相关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验收单等原始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时点以及期间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了解和评估履约进度确定方法的合理性，以及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的合理性；通过对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进行收入截止性测试，核查有无跨期确认收入或虚计收入的情况；结合应收账款和销售金额执行函证及走访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2、商誉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27 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惠通科技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36,834,737.26 元。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要求惠通科技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若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由于相关减值评估与测试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该类资产的减值评估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商誉的减值测试与计量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了解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包括了解公司划分的资产组及公司对资产组价值的判定；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评价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假设的适当性；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及结果，我们认为管理层评估的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惠通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通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通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通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通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通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通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惠通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

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243,984.58	237,644,914.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047,85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08,405.79	31,972,107.70
应收账款	168,994,823.77	128,639,002.86
应收款项融资	10,835,195.03	2,626,853.33
预付款项	65,817,422.64	60,842,607.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10,911.29	4,012,878.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4,584,784.04	206,966,230.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0,994,467.49	97,272,099.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652,777.78	
其他流动资产	74,010,994.92	143,027,156.85
流动资产合计	1,135,801,627.05	913,003,851.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180,122.06	78,628,133.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392,690.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662,973.03	9,837,696.79
固定资产	236,673,292.91	56,063,115.30

在建工程	500,065,891.01	609,515,041.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7,879.32	4,490,942.97
无形资产	52,547,636.50	55,767,201.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6,834,737.26	36,834,737.26
长期待摊费用	8,229,849.16	2,334,11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95,681.36	18,138,901.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91,248.14	50,375,52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0,719,310.75	939,378,097.84
资产总计	2,116,520,937.80	1,852,381,94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284,702.64	4,300,000.00
应付账款	177,234,830.10	181,993,763.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4,324,730.63	263,825,936.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046,065.30	25,770,331.20
应交税费	15,533,952.68	13,293,534.24
其他应付款	563,105.31	463,900.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246.58	37,892,656.38
其他流动负债	23,142,719.07	41,397,439.73
流动负债合计	506,670,352.31	568,937,562.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0,000,000.00	3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5,225.16	3,867,450.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22,506.39	41,395,67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4,895.55	1,370,705.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122,627.10	361,633,835.33
负债合计	790,792,979.41	930,571,397.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480,000.00	105,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6,967,705.06	413,528,59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000,000.00	-36,607,309.67
专项储备	4,436,903.38	2,638,698.16
盈余公积	55,504,151.14	46,876,67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2,164,360.15	391,012,2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553,119.73	922,808,883.76
少数股东权益	174,838.66	-998,332.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727,958.39	921,810,551.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6,520,937.80	1,852,381,948.92

法定代表人：张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9,219,473.28	227,311,30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047,85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09,865.01	29,179,606.19
应收账款	258,147,114.62	124,037,223.39
应收款项融资	10,835,195.03	2,626,853.33
预付款项	57,015,991.19	59,957,076.59
其他应收款	89,107,899.00	1,421,84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5,566,126.49	307,201,878.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0,994,467.49	97,272,099.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652,777.78	
其他流动资产	188,679.24	80,650,734.35
流动资产合计	1,184,985,448.85	929,658,613.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0,999,204.81	419,202,13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392,690.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662,973.03	9,837,696.79
固定资产	41,047,740.70	29,479,654.83
在建工程	3,716,500.28	29,188,135.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7,879.32	944,812.27
无形资产	17,815,674.14	17,905,332.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358,647.09	45,08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3,915.66	6,744,36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94,725.80	26,746,33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9,177,260.83	557,486,248.77
资产总计	1,834,162,709.68	1,487,144,862.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449,097.64	4,300,000.00
应付账款	165,131,262.19	140,407,118.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2,973,410.75	323,538,276.45
应付职工薪酬	24,575,532.69	23,904,804.53
应交税费	15,242,889.48	8,244,237.32
其他应付款	363,105.31	458,725.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135.47	798,287.96
其他流动负债	21,920,404.70	38,638,817.60
流动负债合计	472,029,838.23	540,290,267.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5,225.16	194,941.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6,000.00	38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4,895.55	1,370,705.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6,120.71	1,948,646.99
负债合计	475,095,958.94	542,238,914.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480,000.00	105,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1,281,166.21	413,528,59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000,000.00	-36,607,309.67
专项储备	4,436,903.38	2,638,698.16
盈余公积	55,504,151.14	46,876,673.16
未分配利润	461,364,530.01	413,109,288.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9,066,750.74	944,905,94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4,162,709.68	1,487,144,862.6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0,261,694.49	662,462,390.72
其中：营业收入	520,261,694.49	662,462,390.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5,952,491.90	562,253,391.48
其中：营业成本	323,053,044.40	447,778,198.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75,375.04	5,742,295.39
销售费用	13,538,164.73	12,674,511.72
管理费用	81,587,538.41	67,567,708.81
研发费用	30,603,212.67	31,355,805.77
财务费用	1,095,156.65	-2,865,128.32
其中：利息费用	2,077,602.44	256,140.41
利息收入	1,478,132.89	3,777,173.27
加：其他收益	5,707,326.27	2,255,26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25,472.45	28,554,90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311,160.22	28,116,315.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859.72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91,666.88	-4,933,408.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58,629.03	-7,394,961.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886.47	4,289.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216,451.59	118,695,092.65
加：营业外收入	1.70	251,103.43
减：营业外支出	345,539.71	33,235.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70,913.58	118,912,960.68
减：所得税费用	3,199,879.94	12,527,769.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71,033.64	106,385,191.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71,033.64	106,385,191.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66,014.63	107,889,419.40
2.少数股东损益	-394,980.99	-1,504,228.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2,690.33	-12,569,895.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2,690.33	-12,569,895.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2,690.33	-12,569,895.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2,690.33	-12,569,895.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278,343.31	93,815,29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673,324.30	95,319,524.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980.99	-1,504,228.2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457	1.02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457	1.02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建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6,425,687.04	640,366,351.10
减：营业成本	468,276,160.39	426,082,761.28
税金及附加	4,777,925.09	4,492,560.44
销售费用	13,292,017.43	11,549,979.25
管理费用	66,931,352.73	54,318,441.11
研发费用	29,882,650.57	29,519,303.30
财务费用	-1,506,793.61	-3,441,016.43
其中：利息费用	36,631.97	38,293.89
利息收入	2,019,537.08	4,125,492.56
加：其他收益	5,148,351.59	2,177,18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10,204.90	28,566,558.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182,136.53	28,111,943.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859.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70,327.30	-3,516,10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0,883.32	-7,015,882.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886.47	4,289.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484,466.50	138,060,361.59
加：营业外收入	1.27	235,983.21
减：营业外支出	325,000.30	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59,467.47	138,291,344.80
减：所得税费用	7,884,687.72	15,851,786.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74,779.75	122,439,558.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74,779.75	122,439,558.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92,690.33	-12,569,895.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92,690.33	-12,569,895.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392,690.33	-12,569,895.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882,089.42	109,869,662.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640,097.22	517,128,227.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4,805.07	22,533,26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6,649.76	47,774,47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31,552.05	587,435,96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480,266.97	320,140,168.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899,725.72	94,179,91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61,419.84	35,065,201.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7,172.68	23,954,22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928,585.21	473,339,50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2,966.84	114,096,45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2,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60,939.12	29,139,78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741.59	7,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7,239.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782,920.00	229,146,90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40,895.47	92,849,81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3,000,000.00	300,652,777.7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2,440,895.47	393,502,59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57,975.47	-164,355,69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071,320.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7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071,320.75	38,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96,009.89	13,078,30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1,797.87	2,376,71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67,807.76	15,455,02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03,512.99	23,264,97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039.68	-327,591.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63,464.68	-27,321,848.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094,914.90	264,416,76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858,379.58	237,094,914.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690,871.97	585,845,709.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4,805.07	22,495,29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8,254.92	7,107,31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93,931.96	615,448,32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602,485.32	330,272,817.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855,598.48	81,346,77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99,486.68	33,802,480.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60,986.10	21,423,30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618,556.58	466,845,37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75,375.38	148,602,94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2,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60,939.12	29,139,78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00	7,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60,00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270,939.12	229,146,90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66,213.22	23,657,04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48,500,000.00	382,152,777.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6,766,213.22	405,809,82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495,274.10	-176,662,922.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071,320.75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071,320.75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86,412.71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1,797.87	2,376,71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58,210.58	2,376,71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13,110.17	-2,376,71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039.68	-337,404.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908,171.77	-30,774,09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311,301.51	258,085,39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219,473.28	227,311,301.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60,000.00				413,528,598.61		-36,607,309.67	2,638,698.16	46,876,673.16		391,012,223.50		922,808,883.76	-998,332.62	921,810,55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60,000.00				413,528,598.61		-36,607,309.67	2,638,698.16	46,876,673.16		391,012,223.50		922,808,883.76	-998,332.62	921,810,551.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120,000.00				333,439,106.45		-17,392,690.33	1,798,205.22	8,627,477.98		41,152,136.65		402,744,235.97	1,173,171.28	403,917,407.25
（一							-				75,0		57,6	-	57,2

综合收益总额							17,392,690.33				66,014.63		73,324.30	394,980.99	78,343.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120,000.00				333,439,106.45								368,559,106.45	1,568,152.27	370,127,258.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120,000.00				318,597,896.45								353,717,896.45		353,717,896.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41,210.00								14,841,210.00		14,841,210.00
4. 其他														1,568,152.27	1,568,152.27
(三) 利润分配								8,627.47			-33,913.88		-25,286.40		-25,28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27.47			-8,627.47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25,286.40		-25,286.40		-25,286.40

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9					1,79		1,79
								8,20					8,20		8,20
								5.22					5.22		5.22

1. 本期提取							2,657,171.07					2,657,171.07		2,657,171.07	
2. 本期使用							-858,965.85					-858,965.85		-858,965.8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480,000.00				746,967,705.06		-54,000.00	4,436,903.38	55,504,151.14		432,164,360.15		1,325,553,119.73	174,838.66	1,325,727,958.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60,000.00				399,002,238.61		-24,037,414.31	673,356.98	35,210,264.75		294,789,212.51		810,997,658.54	-1,994,410.44	809,003,55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60,000.00				399,002,238.61		-24,037,414.31	673,356.98	35,210,264.75		294,789,212.51		810,997,658.54	-1,994,410.44	809,003,55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26,360.00		-12,569,895.36	1,965,341.18	11,666,408.41		96,223,010.99		111,811,225.22	995,771.78	112,806,997.00

备															
1. 本期提取							2,610,501.94					2,610,501.94		2,610,501.94	
2. 本期使用							-645,160.76					-645,160.76		-645,160.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360,000.00				413,528,598.61		-36,607,309.67	2,638,698.16	46,876,731.6		391,012,223.50		922,808,883.76	-998,332.62	921,810,551.1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60,000.00				413,528,598.61		-36,607,309.67	2,638,698.16	46,876,673.16	413,109,288.18		944,905,948.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4,313,461.15					-4,105,659.94		207,801.2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60,000.00				417,842,059.76		-36,607,309.67	2,638,698.16	46,876,673.16	409,003,628.24		945,113,74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5,120,000.00				333,439,106.45		-17,392,690.33	1,798,205.22	8,627,477.98	52,360,901.77		413,953,001.09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98,205.22				1,798,205.22
1. 本期提取								2,657,171.07				2,657,171.07
2. 本期使用								-858,96				-858,96

用								5.85				5.8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480,000.00				751,281,166.21		-54,000,000.00	4,436,903.38	55,504,151.14	461,364,530.01		1,359,066,750.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60,000.00				399,002,238.61		-24,037,414.31	673,356.98	35,210,264.75	302,336,138.27		818,544,58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60,000.00				399,002,238.61		-24,037,414.31	673,356.98	35,210,264.75	302,336,138.27		818,544,584.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26,360.00		-12,569,895.36	1,965,341.18	11,666,408.41	110,773,149.91		126,361,36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69,895.36			122,439,558.32		109,869,662.96
（二）所有者					14,526,360.00							14,526,360.00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526,360.00							14,526,36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666,408.41	-11,666,408.4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66,408.41	-11,666,408.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965, 341.18				1,965, 341.18
1. 本 期提 取								2,610, 501.94				2,610, 501.94
2. 本 期使 用								- 645,16 0.76				- 645,16 0.76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05,36 0,000. 00				413,52 8,598. 61		- 36,607 ,309.6 7	2,638, 698.16	46,876 ,673.1 6	413,10 9,288. 18		944,90 5,948. 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通科技”）系 2016 年 8 月由扬州惠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在江苏省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6,000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464 号文核准，同意惠通科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120,000.00 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480,000.00 元，并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注册地为扬州市开发区望江路 30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91711549104W，法定代表人为张建纲。

（二）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化工、化纤、尼龙、双氧水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安装、工程总承包、分包及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化工装备及机械设备的生产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监理；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I类放射性物品运输容器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装备销售；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风机、风扇制造；电机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化学工程高端装备及产品整体技术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及双氧水生产领域的设备制造、设计咨询和工程总承包业务，服务于高性能尼龙（PA66）、生物基尼龙（PA56）、生物降解材料（PBAT/PBS）、聚酯（PET）和双氧水（H₂O₂）等产品生产企业，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专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具备从设计、主设备制造到装置开车的全流程综合技术服务能力。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7“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5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2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5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占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的 5%或形成的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

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b.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以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债务单位除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发生信用减值情况外，通常无预期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应收账款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员工备用金及代扣款项以及外部单位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部分所述。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部分所述。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部分所述。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部分所述。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同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①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②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③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①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a.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b.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②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8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

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②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协议约定期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③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前述会计处理。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设备制造业务：公司设备制造业务通常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仅对客户在安装调试时进行指导或培训。对于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合同，公司在设备交付并取得签收单后确认收入；对于公司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合同，公司在取得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销售业务，通常采用 FOB 或 CFR 的贸易方式，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发货，在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及提单时确认收入。

设计咨询业务：公司在完成设计咨询工作并将图纸或者报告交付给客户，取得签收证明时确认收入。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公司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需要执行工程设计、土建施工（如有）、工程材料及设备的采购、设备安装等合同内容，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认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③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① 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b.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

①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②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b.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a.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b.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③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④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评估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5%/15%/25%/16.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5%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	15%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5%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5%
扬州惠通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惠通北工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
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公司 2024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 GR2024320075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 号通知，公司 2025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惠通北工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5.00%。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339.56
银行存款	362,858,379.58	237,094,575.34
其他货币资金	28,385,605.00	550,000.0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合计	391,243,984.58	237,644,914.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质押、冻结等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047,859.72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31,047,859.72	
其中：		
合计	131,047,859.72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408,405.79	31,972,107.7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13,408,405.79	31,972,107.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	13,408,405.79	100.00%	0.00	0.00%	13,408,405.79	31,972,107.70	100.00%	0.00	0.00%	31,972,107.7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13,408,405.79	100.00%	0.00	0.00%	13,408,405.79	31,972,107.70	100.00%	0.00	0.00%	31,972,107.70
合计	13,408,405.79	100.00%	0.00	0.00%	13,408,405.79	31,972,107.70	100.00%	0.00	0.00%	31,972,107.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3,408,405.79	0.00	0.00%
合计	13,408,405.79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9,232,465.96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0.00	9,232,465.9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915,259.10	62,430,575.85
1 至 2 年	26,107,489.83	21,924,673.10
2 至 3 年	11,659,700.98	69,877,604.88
3 年以上	50,930,846.53	3,049,190.80
3 至 4 年	49,630,039.79	1,151,757.20
4 至 5 年	218,399.64	1,139,766.50
5 年以上	1,082,407.10	757,667.10
合计	207,613,296.44	157,282,044.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0,502.58	0.64%	1,320,502.58	100.00%	0.00	602,026.50	0.38%	602,026.5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292,793.86	99.36%	37,297,970.09	18.08%	168,994,823.77	156,680,018.13	99.62%	28,041,015.27	17.90%	128,639,002.86
其中：										
合计	207,613,296.44	100.00%	38,618,472.67	18.60%	168,994,823.77	157,282,044.63	100.00%	28,643,041.77	18.21%	128,639,002.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915,259.10	5,945,762.96	5.00%
1 至 2 年	26,107,489.83	2,610,748.98	10.00%
2 至 3 年	11,659,700.98	3,497,910.30	30.00%
3 至 4 年	48,684,695.79	24,342,347.90	50.00%
4 至 5 年	122,241.06	97,792.85	80.00%
5 年以上	803,407.10	803,407.10	100.00%
合计	206,292,793.86	37,297,970.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8,643,041.77	11,197,970.50		740,000.00	482,539.60	38,618,472.67
合计	28,643,041.77	11,197,970.50		740,000.00	482,539.60	38,618,472.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系丧失扬州惠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控制权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4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3,150,695.79	18,328,627.68	61,479,323.47	21.17%	29,934,045.66
客户 2	30,543,250.00	21,677,672.20	52,220,922.20	17.98%	3,074,071.11
客户 3	31,589,800.00	3,409,000.00	34,998,800.00	12.05%	1,749,940.00
客户 4	16,863,600.02	4,374,400.00	21,238,000.02	7.31%	1,166,900.00
客户 5	0.00	19,951,167.35	19,951,167.35	6.87%	997,558.37
合计	122,147,345.81	67,740,867.23	189,888,213.04	65.38%	36,922,515.14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25,324,300.01	1,439,702.50	23,884,597.51	10,568,969.50	717,092.95	9,851,876.55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57,473,929.61	10,364,059.63	47,109,869.98	98,164,601.14	10,744,378.34	87,420,222.80
合计	82,798,229.62	11,803,762.13	70,994,467.49	108,733,570.64	11,461,471.29	97,272,099.3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	82,798,2	100.00%	11,803,7	14.26%	70,994,4	108,733,	100.00%	11,461,4	10.54%	97,272,0

计提坏账准备	29.62		62.13		67.49	570.64		71.29		99.35
其中：										
其中：合同质保金	25,324,300.01	30.59%	1,439,702.50	5.69%	23,884,597.51	10,568,969.50	9.72%	717,092.95	6.78%	9,851,876.55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57,473,929.61	69.41%	10,364,059.63	18.03%	47,109,869.98	98,164,601.14	90.28%	10,744,378.34	10.95%	87,420,222.80
合计	82,798,229.62	100.00%	11,803,762.13	14.26%	70,994,467.49	108,733,570.64	100.00%	11,461,471.29	10.54%	97,272,099.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同质保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1,854,550.00	1,092,727.50	5.00%
一至二年	3,469,750.01	346,975.00	10.00%
合计	25,324,300.01	1,439,702.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9,155,140.80	1,957,757.04	5.00%
一至二年	1,327,044.90	132,704.49	10.00%
二至三年	1,111,369.27	333,410.78	30.00%
三至四年	15,880,374.64	7,940,187.32	50.00%
合计	57,473,929.61	10,364,05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信用风险组合	342,290.84	0.00	0.00	/
合计	342,290.84	0.00	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835,195.03	2,626,853.33
应收账款	0.00	0.00
合计	10,835,195.03	2,626,853.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477,034.44	
合计	25,477,034.4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10,911.29	4,012,878.81
合计	4,210,911.29	4,012,878.8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暂付款及代扣款项等	1,408,564.11	496,818.62
保证金及押金	4,587,323.98	4,513,185.61
合计	5,995,888.09	5,010,004.2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20,416.33	1,257,388.89
1至2年	685,068.06	971,543.13

2至3年	836,263.40	2,774,672.21
3年以上	2,754,140.30	6,400.00
3至4年	2,749,140.30	1,400.00
4至5年	0.00	5,000.00
5年以上	5,000.00	0.00
合计	5,995,888.09	5,010,004.2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95,888.09	100.00%	1,784,976.80	29.77%	4,210,911.29	5,010,004.23	100.00%	997,125.42	19.90%	4,012,878.81
其中：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995,888.09	100.00%	1,784,976.80	29.77%	4,210,911.29	5,010,004.23	100.00%	997,125.42	19.90%	4,012,878.81
合计	5,995,888.09	100.00%	1,784,976.80	29.77%	4,210,911.29	5,010,004.23	100.00%	997,125.42	19.90%	4,012,878.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20,416.33	86,020.82	5.00%
1至2年	685,068.06	68,506.81	10.00%
2至3年	836,263.40	250,879.02	30.00%
3至4年	2,749,140.30	1,374,570.15	50.00%
4至5年	0.00	0.00	80.00%
5年以上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995,888.09	1,784,976.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7,125.42			997,125.42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本期计提	793,696.38			793,696.38
本期转回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其他变动	5,845.00			5,845.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4,976.80			1,784,976.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97,125.42	793,696.38	0.00	0.00	5,845.00	1,784,976.80
合计	997,125.42	793,696.38	0.00	0.00	5,845.00	1,784,976.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802,385.00	3-4 年	30.06%	901,192.5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107,998.00	2-3 年、3-4 年	18.48%	492,399.4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2-3 年	8.34%	15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	1-2 年	5.00%	30,000.00
第五名	员工备用金及暂付款	289,302.69	1 年以内	4.83%	14,465.13
合计		3,999,685.69		66.71%	1,588,057.0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918,148.14	83.44%	44,458,324.06	73.08%
1 至 2 年	5,989,458.39	9.10%	10,929,651.63	17.96%
2 至 3 年	1,941,977.25	2.95%	5,415,933.91	8.90%
3 年以上	2,967,838.86	4.51%	38,697.41	0.06%
合计	65,817,422.64		60,842,607.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551,740.00	12.99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非关联方	8,260,824.00	12.5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525,000.00	9.9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421,164.60	9.7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非关联方	6,189,830.19	9.4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35,948,558.79	54.61	-	-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54,781.25	0.00	21,554,781.25	26,451,894.78	35,192.94	26,416,701.84
在产品	21,337,286.19	203,464.82	21,133,821.37	26,870,027.57	328,994.02	26,541,033.55
库存商品	86,369,402.55	3,445,235.86	82,924,166.69	109,454,166.51	3,705,414.25	105,748,752.26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48,631,888.00	3,450,039.80	45,181,848.20	42,304,716.24	344,421.41	41,960,294.83
发出商品	13,773,147.14	0.00	13,773,147.14	6,299,447.79	0.00	6,299,447.79
委托加工物资	17,019.39	0.00	17,019.39	0.00	0.00	0.00
合计	191,683,524.52	7,098,740.48	184,584,784.04	211,380,252.89	4,414,022.62	206,966,230.2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192.94	30,185.84	0.00	0.00	65,378.78	0.00
在产品	328,994.02	21,768.20	0.00	147,297.40	0.00	203,464.82
库存商品	3,705,414.25	149,977.44	0.00	88,547.50	321,608.33	3,445,235.86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344,421.41	3,105,618.39	0.00	0.00	0.00	3,450,039.80
发出商品	0.00	8,788.32	0.00	0.00	8,788.32	0.00
合计	4,414,022.62	3,316,338.19	0.00	235,844.90	395,775.43	7,098,740.48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期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0.00	
大额存单	20,652,777.78	
合计	20,652,777.78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0.00	0.00
应收退货成本	0.00	0.00
预交税款	0.00	115,203.38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73,822,315.68	62,911,953.47
银行大额存单	0.00	80,000,000.00
软件维护费	188,679.24	0.00
合计	74,010,994.92	143,027,156.85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17,392,690.33		17,392,690.33		54,000,000.00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合计		17,392,690.33		17,392,690.33		54,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54,000,000.00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减值准备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面价 值)	余额			确认 的投 资损 益	收益 调整	变动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准备		面价 值)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欧瑞 康巴 马格 惠通 (扬 州)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78,628 ,133.8 5	0.00	0.00	0.00	26,546 ,113.0 8	0.00	0.00	25,370 ,148.3 2	0.00	0.00	79,804 ,098.6 1	0.00
元素 惠通 新材 料 (扬 州) 有 限 公 司	0.00	0.00	1,740, 000.00	0.00	- 1,363, 9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376,02 3.45	0.00
小计	78,628 ,133.8 5	0.00	1,740, 000.00	0.00	25,182 ,136.5 3	0.00	0.00	25,370 ,148.3 2	0.00	0.00	80,180 ,122.0 6	0.00
合计	78,628 ,133.8 5	0.00	1,740, 000.00	0.00	25,182 ,136.5 3	0.00	0.00	25,370 ,148.3 2	0.00	0.00	80,180 ,122.0 6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411,769.70	0.00	0.00	23,411,769.70
2.本期增加金额	5,954,058.40	0.00	0.00	5,954,058.40
(1) 外购	0.00	0.00	0.00	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954,058.40	0.00	0.00	5,954,058.4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9,365,828.10	0.00	0.00	29,365,828.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574,072.91	0.00	0.00	13,574,072.91
2.本期增加金额	4,128,782.16	0.00	0.00	4,128,782.16
(1) 计提或摊销	4,128,782.16	0.00	0.00	4,128,782.16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17,702,855.07	0.00	0.00	17,702,855.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62,973.03	0.00	0.00	11,662,973.03
2.期初账面价值	9,837,696.79	0.00	0.00	9,837,696.7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6,673,292.91	56,063,115.30
合计	236,673,292.91	56,063,115.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075,388.40	39,347,228.25	16,898,474.71	15,138,047.04	131,459,138.40
2.本期增加金额	172,446,872.33	14,776,872.43	358,499.12	12,472,253.00	200,054,496.88
(1) 购置	0.00	30,260.77	358,499.12	12,351,536.98	12,740,296.87
(2) 在建工程转入	172,446,872.33	14,746,611.66	0.00	120,716.02	187,314,200.01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5,954,058.40	4,541,983.28	1,843,687.76	980,898.02	13,320,627.46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377,044.84	25,405.56	1,402,450.40

(2) 处置子公司	0.00	4,541,983.28	466,642.92	955,492.46	5,964,118.66
(3) 转投资性房地产	5,954,058.40	0.00	0.00	0.00	5,954,058.40
4.期末余额	226,568,202.33	49,582,117.40	15,413,286.07	26,629,402.02	318,193,007.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996,178.25	22,509,976.00	15,171,635.84	12,478,756.74	73,156,546.83
2.本期增加金额	7,606,488.37	2,557,586.54	688,366.84	2,416,932.79	13,269,374.54
(1) 计提	7,606,488.37	2,557,586.54	688,366.84	2,416,932.79	13,269,374.54
3.本期减少金额	3,016,723.20	1,466,789.34	2,197,608.58	464,561.61	7,145,682.73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308,192.37	24,627.78	1,332,820.15
(2) 处置子公司	0.00	1,466,789.34	889,416.21	439,933.83	2,796,139.38
(3) 转投资性房地产	3,016,723.20	0.00	0.00	0.00	3,016,723.20
4.期末余额	27,585,943.42	23,600,773.20	13,662,394.10	14,431,127.92	79,280,238.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39,476.27	0.00	0.00	0.00	2,239,476.27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239,476.27	0.00	0.00	0.00	2,239,476.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6,742,782.64	25,981,344.20	1,750,891.97	12,198,274.10	236,673,292.91
2.期初账面价值	34,839,733.88	16,837,252.25	1,726,838.87	2,659,290.30	56,063,115.3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研发实验室	0.00	无法取得产权证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号办公楼	0.00	无法取得产权证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惠通生物新厂区生产测试楼、综合楼、宿舍楼等	166,730,250.77	正在办理过程中
固废仓库	0.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研发实验室	0.00	0.00	875,839.90	由于该项房产未取得产权证，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可收回金额确定为0	不适用	不适用
2号办公楼	0.00	0.00	1,363,636.37	由于该项房产未取得产权证，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可收回金额确定为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0.00	0.00	2,239,476.2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00,065,891.01	609,515,041.71
合计	500,065,891.01	609,515,041.7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惠通生物新厂区建设	496,349,390.73	0.00	496,349,390.73	586,844,859.49	0.00	586,844,859.49
办公楼和综合楼装修	0.00	0.00	0.00	22,670,182.22	0.00	22,670,182.22
仓库货架改造工程	319,306.16	0.00	319,306.16	0.00	0.00	0.00
PLA 中试中心改造工程	3,397,194.12	0.00	3,397,194.12	0.00	0.00	0.00
合计	500,065,891.01	0.00	500,065,891.01	609,515,041.71	0.00	609,515,041.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惠通生物新厂区建设	757,000.00	586,844.85	55,156,859.27	137,610,624.86	8,041,703.17	496,349,390.73	84.81%	84.81%	30,623,175.67	7,184,688.85	2.71%	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办公楼和综合楼等装修	49,703,600.00	22,670,182.22	27,033,392.93	49,703,575.15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806,703,600.00	609,515,041.71	82,190,252.20	187,314,200.01	8,041,703.17	496,349,390.73			30,623,175.67	7,184,688.85	2.7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00,191.23	8,800,191.23
2.本期增加金额	728,225.09	728,225.09
(1) 新增租赁合同	728,225.09	728,225.09
3.本期减少金额	8,225,059.61	8,225,059.61
(1) 租赁到期	2,395,803.46	2,395,803.46

(2) 处置子公司	5,829,256.15	5,829,256.15
4.期末余额	1,303,356.71	1,303,356.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09,248.26	4,309,248.26
2.本期增加金额	1,080,889.46	1,080,889.46
(1) 计提	1,080,889.46	1,080,889.46
3.本期减少金额	4,824,660.33	4,824,660.33
(1) 处置	0.00	0.00
(2) 租赁到期	2,395,803.46	2,395,803.46
(3) 处置子公司	2,428,856.87	2,428,856.87
4.期末余额	565,477.39	565,477.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7,879.32	737,879.32
2.期初账面价值	4,490,942.97	4,490,942.9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767,795.00	3,020,297.03	3,396,226.39	13,040,298.54	66,224,616.96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000,000.00	0.00	2,927,639.42	3,927,639.42
(1) 购置	0.00	1,000,000.00	0.00	2,927,639.42	3,927,639.42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	0.00	2,500,000.00	0.00	0.00	2,500,000.00

金额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 处置子公司	0.00	2,500,000.00	0.00	0.00	2,500,000.00
4.期末余额	46,767,795.00	1,520,297.03	3,396,226.39	15,967,937.96	67,652,256.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130,479.57	245,456.76	650,943.24	5,430,535.99	10,457,415.56
2.本期增加金额	935,355.96	139,195.48	169,811.28	3,574,410.22	4,818,772.94
(1) 计提	935,355.96	139,195.48	169,811.28	3,574,410.22	4,818,772.94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71,568.62	0.00	0.00	171,568.62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 处置子公司	0.00	171,568.62	0.00	0.00	171,568.62
4.期末余额	5,065,835.53	213,083.62	820,754.52	9,004,946.21	15,104,619.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701,959.47	1,307,213.41	2,575,471.87	6,962,991.75	52,547,636.50
2.期初账面价值	42,637,315.43	2,774,840.27	2,745,283.15	7,609,762.55	55,767,201.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36,834,737.26	0.00		0.00		36,834,737.26
合计	36,834,737.26	0.00		0.00		36,834,737.2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及南京分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组合	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使用权资产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	预测期的	预测期的关键	稳定期的关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
----	------	-------	-----	------	--------	--------	------------

			额	年限	参数	参数	定依据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及南京分公司相关资产及负债组合	41,305,762.05	46,400,000.00	0.00	5	收入增长率：-6.23%至0.00%，利润率：28.59%至31.94%，折现率：13.25%	收入增长率：0.00%，利润率：28.60%，折现率：13.2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率与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41,305,762.05	46,40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2,189,682.25	504,959.63	258,427.30	2,060,251.38	375,963.20
绿化工程费用	0.00	8,041,703.17	268,056.80	0.00	7,773,646.37
其他摊销费用	144,431.19	0.00	64,191.60	0.00	80,239.59
合计	2,334,113.44	8,546,662.80	590,675.70	2,060,251.38	8,229,849.16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金额系丧失扬州惠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控制权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545,428.35	9,245,926.26	47,845,480.71	7,048,549.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9,196,895.73	1,969,006.28	15,440,065.14	776,520.42
租赁事项	11,481.46	1,722.22	675,121.88	3,211.58
政府补助	51,822,506.39	12,879,026.60	41,395,679.12	10,310,619.78
合计	122,576,311.93	24,095,681.36	105,356,346.85	18,138,901.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00	0.00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859.72	7,178.96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784,777.24	1,917,716.59	9,137,943.16	1,370,691.47
租赁事项	0.00	0.00	93.42	14.01
合计	12,832,636.96	1,924,895.55	9,138,036.58	1,370,705.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95,681.36		18,138,90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4,895.55		1,370,705.4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退货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29,691,248.14	0.00	29,691,248.14	29,722,745.41	0.00	29,722,745.41

大额定期存单及利息	0.00	0.00	0.00	20,652,777.78	0.00	20,652,777.78
合计	29,691,248.14	0.00	29,691,248.14	50,375,523.19	0.00	50,375,523.1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385,605.00	18,385,605.00	保证金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而支付的保证金	550,000.00	550,000.00	保证金	用于开具保函而支付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0.00	0.00	/	/	0.00	0.00	/	/
存货	0.00	0.00	/	/	0.00	0.00	/	/
固定资产	36,509,262.80	14,745,649.20	抵押	银行授信而抵押	36,509,262.80	16,479,839.16	抵押	银行授信而抵押
无形资产	46,767,795.00	41,701,959.47	抵押	银行授信而抵押	37,129,131.00	35,087,028.63	抵押	银行授信而抵押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资金待购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资金待购	0.00	0.00	/	/
合计	111,662,662.80	84,833,213.67			74,188,393.80	52,116,867.79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49,284,702.64	4,300,000.00
合计	49,284,702.64	4,3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128,771,298.82	120,546,651.39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48,386,856.62	60,546,372.20
应付其他采购款	76,674.66	900,739.46
合计	177,234,830.10	181,993,763.0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7,382,826.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2	40,637,579.82	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3	18,113,207.55	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4	7,600,0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5	8,646,699.03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02,380,312.40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63,105.31	463,900.98
合计	563,105.31	463,900.9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	30,000.00
员工报销款及其他代扣款	283,105.31	433,900.98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	0.00
合计	563,105.31	463,900.9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预收款	214,324,730.63	263,825,936.87
合计	214,324,730.63	263,825,936.8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	76,582,239.59	公司主要采用“预收款—进度款—交货款—质保金”的销售收款模式，合同负债主要为客户预先支付的合同款。由于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因此暂未结转
合计	76,582,239.5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738,719.34	99,106,456.00	98,799,110.04	26,046,065.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611.86	4,732,464.81	4,764,076.67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770,331.20	103,838,920.81	103,563,186.71	26,046,065.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571,909.30	85,002,358.13	84,584,665.21	25,989,602.22
2、职工福利费	107,650.00	6,580,375.69	6,679,885.78	8,139.91

3、社会保险费	17,825.90	2,604,999.52	2,622,825.42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554.08	2,475,638.34	2,492,192.42	0.00
工伤保险费	1,271.82	129,361.18	130,633.00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4、住房公积金	11,287.00	3,482,280.32	3,493,567.32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47.14	1,436,442.34	1,418,166.31	48,323.17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738,719.34	99,106,456.00	98,799,110.04	26,046,065.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653.76	4,589,055.58	4,619,709.34	0.00
2、失业保险费	958.10	143,409.23	144,367.33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1,611.86	4,732,464.81	4,764,076.67	0.00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48,119.12	3,034,367.30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9,906,647.39	9,004,178.49
个人所得税	794,822.96	183,156.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966.31	260,972.62
印花税	171,496.64	8,218.70
教育费附加	327,118.80	186,407.83
土地使用税	144,649.74	144,649.74
房产税	283,131.72	471,583.20
合计	15,533,952.68	13,293,534.24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111.11	35,330,555.5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4,135.47	2,562,100.82
合计	540,246.58	37,892,656.38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0.00	0.00
应付退货款	0.00	0.00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9,232,465.96	10,168,521.95
待转销项税	13,910,253.11	31,228,917.78
合计	23,142,719.07	41,397,439.7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230,000,000.00	315,000,00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合计	230,000,000.00	31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现值	749,360.63	6,429,551.5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4,135.47	-2,562,100.82
合计	375,225.16	3,867,450.7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395,679.12	10,472,500.00	45,672.73	51,822,506.3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395,679.12	10,472,500.00	45,672.73	51,822,506.3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MHET 重聚的中试工艺验证补助	383,000.00	383,000.00	-	766,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降碳专项2024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助	40,000,000.00	10,000,000.00	-	5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补助	1,012,679.12	89,500.00	45,672.73	1,056,506.3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395,679.12	10,472,500.00	45,672.73	51,822,506.39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360,000.00	35,120,000.00	0.00	0.00	0.00	35,120,000.00	140,48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464号文核准，同意惠通科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120,000.00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480,000.00元，并于2025年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25年1月10日止，惠通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120,000.00股，每股发行价11.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4,416,000.00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60,698,103.55元（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后，惠通科技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3,717,896.45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5,12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318,597,896.45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的金融工 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355,065,148.61	318,597,896.45	0.00	673,663,045.06
其他资本公积	58,463,450.00	14,841,210.00	0.00	73,304,660.00
合计	413,528,598.61	333,439,106.45	0.00	746,967,705.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截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止，惠通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12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4,41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 60,698,103.55 元（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后，贵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3,717,896.45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5,12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18,597,896.45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36,607,309. 67	- 17,392,690. 33	0.00	0.00	0.00	- 17,392,690. 33	0.00	- 54,000,000. 00
其中：重 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 法下不能 转损益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6,607,309.67	- 17,392,690.33	0.00	0.00	0.00	- 17,392,690.33	0.00	- 54,0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6,607,309.67	- 17,392,690.33	0.00	0.00	0.00	- 17,392,690.33	0.00	- 54,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38,698.16	2,657,171.07	858,965.85	4,436,903.38
合计	2,638,698.16	2,657,171.07	858,965.85	4,436,903.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876,673.16	8,627,477.98	0.00	55,504,151.14
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6,876,673.16	8,627,477.98	0.00	55,504,151.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1,012,223.50	294,789,212.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1,012,223.50	294,789,212.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66,014.63	107,889,419.40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27,477.98	11,666,408.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286,40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164,360.15	391,012,223.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155,375.17	321,679,620.03	655,565,312.42	442,380,527.93
其他业务	2,106,319.32	1,373,424.37	6,897,078.30	5,397,670.18

合计	520,261,694.49	323,053,044.40	662,462,390.72	447,778,198.11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2,716,944.19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1,366.44	2,077,584.30
教育费附加	1,550,906.51	1,483,900.40
资源税	0.00	0.00
房产税	1,452,301.07	1,333,424.20
土地使用税	578,598.96	578,598.96
车船使用税	21,240.00	21,360.00
印花税	300,962.06	133,982.74
环境保护税	0.00	113,444.79
合计	6,075,375.04	5,742,295.39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7,369,971.60	34,445,076.01
折旧费	8,714,001.16	3,462,667.81
无形资产摊销费	4,714,645.53	3,275,717.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472,515.00	64,191.60
业务招待费	1,526,040.05	1,852,476.45
差旅费	1,542,780.95	1,062,127.81
办公费	3,283,028.19	1,660,789.35
房租、物业及水电暖气费	1,589,640.03	894,173.19
汽车交通费	593,125.18	909,320.43
中介机构服务费	6,215,065.62	6,458,541.23
修理费	216,714.11	134,551.82
股份支付	10,629,210.00	10,314,360.00
其他	4,720,800.99	3,033,715.77
合计	81,587,538.41	67,567,708.81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244,660.65	3,530,045.97
业务招待费	4,986,866.49	6,324,447.01
差旅费	649,851.75	472,222.57
广告宣传费	1,307,263.41	1,245,030.55
投标费	174,072.64	75,758.49

股份支付	612,000.00	612,000.00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217,814.22	0.00
其他费用	345,635.57	415,007.13
合计	13,538,164.73	12,674,511.7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0,988,374.81	20,797,423.32
研发领料	3,114,297.72	5,452,333.11
折旧费用	1,021,521.69	424,324.63
技术服务费	957,547.17	0.00
股份支付	3,600,000.00	3,600,000.00
其他费用	921,471.28	1,081,724.71
合计	30,603,212.67	31,355,805.7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77,602.44	256,140.41
减：利息收入	1,478,132.89	3,777,173.27
手续费支出	110,647.42	328,312.63
汇兑损益	385,039.68	327,591.91
合计	1,095,156.65	-2,865,128.3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585,140.95	2,071,945.7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2,185.32	181,714.42
增值税加计抵减	0.00	1,607.68
合计	5,707,326.27	2,255,267.80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	47,859.72	0.00
合计	47,859.72	0.0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311,160.22	28,116,315.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76,478.57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债务重组收益	0.00	-336,283.19
银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生的收益	3,890,790.80	800,833.33
票据贴现息	0.00	-25,959.14
合计	23,625,472.45	28,554,906.23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197,970.50	-4,310,918.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93,696.38	-622,489.2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00	0.0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0.00	0.00
合计	-11,991,666.88	-4,933,408.1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316,338.19	-1,823,331.44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五、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0.00
七、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八、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十、商誉减值损失	0.00	0.0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2,290.84	-5,571,630.16
十二、其他	0.00	0.00
合计	-3,658,629.03	-7,394,961.6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76,886.47	4,289.1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供应商赔偿款、无需支付供应商的款项等	1.70	251,103.43	1.70
合计	1.70	251,103.43	1.70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95,000.00	5,000.00	29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	20,536.19	422.64	20,536.19
赞助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其他	3.52	27,812.76	3.52

合计	345,539.71	33,235.40	345,539.71
----	------------	-----------	------------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33,133.89	22,451,560.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33,253.95	-9,923,791.19
合计	3,199,879.94	12,527,769.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870,913.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80,637.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24,511.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77,320.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2,144.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3,811,069.61
所得税费用	3,199,879.9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备用金还款及往来款	74,361.63	89,131.31
利息收入	1,478,132.89	3,777,173.27
收到的政府补贴	16,011,968.22	43,467,624.82
其他	122,187.02	440,546.63
合计	17,686,649.76	47,774,476.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8,086,972.68	23,475,772.68
支付的往来款及保证金	100,200.00	478,450.00
合计	28,187,172.68	23,954,222.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0.00
合计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资金待购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1,008,713.19	1,008,713.18
支付的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服务费及手续费	24,663,084.68	1,368,000.00
合计	25,671,797.87	2,376,713.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671,033.64	106,385,191.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50,295.91	12,328,369.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81,433.50	8,588,896.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80,889.46	1,513,934.96
无形资产摊销	4,818,772.94	3,373,756.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0,675.70	635,220.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886.47	-4,289.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536.19	422.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59.72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62,642.12	583,73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25,472.45	-28,554,90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87,444.02	-9,588,24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4,190.07	-335,547.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96,728.37	21,510,23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408,505.88	68,712,617.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80,727.48	-85,579,291.68
其他	14,841,210.00	14,526,3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2,966.84	114,096,457.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2,858,379.58	237,094,914.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7,094,914.90	264,416,763.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63,464.68	-27,321,848.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60,000.00
其中：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2,76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92,760.71
其中：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2,492,760.7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7,239.29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2,858,379.58	237,094,914.90
其中：库存现金	0.00	339.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2,858,379.58	237,094,575.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858,379.58	237,094,914.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835,605.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550,000.00	550,000.00	保函保证金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的待购资金	10,000,000.00	0.00	签约理财后，银行锁定的待购资金
合计	28,385,605.00	550,000.00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对资本公积科目上年年末余额调整的“其他”金额为 4,313,461.15 元，对未分配利润科目上年年末余额调整的“其他”金额为-4,105,659.94 元，上述两项调整系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股权，母公司账面将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未分配利润期初数；对于被投资单位期初资本公积变动享有的份额，调整资本公积期初数。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71,326.64	7.0288	2,609,980.69
欧元	491.45	8.2355	4,047.34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	1,332,503.32	0.00
合计	1,332,503.32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0,988,374.81	20,797,423.32
研发领料	3,114,297.72	5,452,333.11
折旧费用	1,021,521.69	424,324.63
技术服务费	957,547.17	0.00
股份支付	3,600,000.00	3,600,000.00
其他费用	921,471.28	1,081,724.71
合计	30,603,212.67	31,355,805.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603,212.67	31,355,805.7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差额					设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2,760,000.00	46.00%	股权转让	2026年03月31日	控制权发生变更	- 4,033,573.53	29.00%	4,282,905.05	1,740,000.00	- 2,542,905.05	参照出售股权的交易价格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年5月27日，新设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程设计	100.00%		新设投资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工程设计	100.00%		新设投资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惠通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生物新材料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投资
惠通北工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及产品销售	70.00%	8.70%	新设投资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		上海	上海	设备研发	100.00%		新设投资

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0,800.00	香港	香港	技术咨询及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投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香港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化工设备销售、工程总承包	40.00%	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78,248,837.36	569,110,747.07
非流动资产	9,813,791.44	11,050,923.11
资产合计	688,062,628.80	580,161,670.18
流动负债	482,446,712.37	368,318,013.55
非流动负债	3,247,008.19	15,237,219.51
负债合计	485,693,720.56	383,555,233.0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2,368,908.24	196,606,437.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947,563.30	78,642,574.8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43,464.69	-14,441.00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9,804,098.61	78,628,133.8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3,657,715.30	460,865,668.66
净利润	69,187,841.91	70,290,788.0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69,187,841.91	70,290,788.0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370,148.32	28,338,947.68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6,023.45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63,976.55	0.00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1,012,679.12	10,089,500.00	0.00	45,672.73	0.00	51,056,506.3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83,000.00	383,000.00	0.00	0.00	0.00	76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395,679.12	10,472,500.00	0.00	45,672.73	0.00	51,822,506.3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585,140.95	2,071,945.7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英镑银行存款有关，由于美元、欧元、英镑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

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外币货币资金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余额如下：

币种	资产（外币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371,326.64	65,468.31
欧元	491.45	-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外币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贬值	130,701.39	-143,139.17
人民币升值	-130,701.39	143,139.17

（2）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固定利率计息的金融工具为长期借款，固定利率的借款令公司承受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工具，因此无利率变动引起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其他价格风险

无。

（二）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应收款项、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

本公司对银行存款、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是将大部分现金及银行存款存储在中国境内的国有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或购买这些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本公司主要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资信状况优秀的客户进行交易；2、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3、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4、根据公司会计

政策，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5、持续关注客户财务及运营状况，对资信状况出现恶化迹象的客户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三)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现金充足。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有限，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047,859.72	131,047,859.72
（二）应收款项融资			10,835,195.03	10,835,195.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883,054.75	141,883,054.7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以相关协议约定的收益率（取最低收益率）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实际持有的天数，计算出来的回报额作为公允价值。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发生损失的可能性很小，可回收金额基本确定，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股权投资。由于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份额代表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严旭明、张建纲。

其他说明：

严旭明、张建纲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5.38%、12.74%的股份，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8.12%的股份。同时，严旭明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扬州惠金、扬州惠信间接控制公司 5.47%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张建纲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扬州惠盈、扬州惠誉间接控制公司 6.27%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因此，严旭明、张建纲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39.86%股份代表的表决权。严旭明与张建纲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惠通科技董事会及股东会层面的提案权、投票表决权及其他相应权利上保持一致行动。因此二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40%股份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29%股份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钟明	董事
时平	董事、副总经理（已离任）
刘荣俊	副总经理（已离任）
杨健	董事、副总经理
曹文	董事、副总经理
景辽宁	董事、副总经理
陈廷飞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范以宁	独立董事
周围	独立董事
陈曦	独立董事
魏高富	独立董事
孙国维	职工代表董事
霍卫	非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卞江群	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朱杰	股东代表监事（已离任）
张跃胜	副总经理
周建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时虎	副总经理
胡萍	副总经理
李清	副总经理
杨慧洁	杨健之女
扬州慧通元亨新材料有限公司	严旭明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持股 15%公司（认缴）
丹阳市吉尔多肽有限公司	杨健及其配偶持有 100%股权，杨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锡玖骏荣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时平儿子时俊杰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锡瑞杰伟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时虎配偶胡雪亚持有股权 51%
扬州鸿翔物流有限公司	刘荣俊配偶弟弟赵民持有 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荣俊配偶赵军持有 10%股权
扬州市维扬区润新节能热管厂	曹文配偶哥哥冯宝余持有 8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扬州远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严旭明妹夫施胜华担任董事长
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股东及其家属其他控制/重大影响企业
扬州惠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股东及其家属其他控制/重大影响企业
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股东及其家属其他控制/重大影响企业
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股东及其家属其他控制/重大影响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扬州市维扬区润新节能热管厂	材料采购	54,955.76	200,000.00	否	101,362.82
扬州鸿翔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用	950,366.98	1,500,000.00	否	910,853.18

丹阳市吉尔多肽有限公司	水电费	154,376.04	200,000.00	否	148,977.00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90,849.05	0.00		0.00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0.00	0.00		402,212.39
扬州远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道路标识	504,959.63	0.00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制造业务	57,156,207.96	42,670,690.27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业务	4,183,773.60	18,826,037.75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设备制造业务	198,230.09	0.00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设计咨询业务	0.00	141,509.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46,789.00	1,009,174.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丹阳市吉尔多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0.00	0.00	0.00	0.00	190,476.19	190,476.19	16,670.22	0.01	728,225.09	0.00
杨慧洁	房屋租赁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	200,000.00	11,613.87	8,196.02	0.00	575,131.6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874,310.33	16,587,982.75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9,676,520.48	528,526.02	23,054,102.50	2,282,133.25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	0.00	0.00	75,000.00	3,750.00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4,174,084.00	208,704.20	0.00	0.00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3,984,731.99	0.00	1,044,420.00	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8,501,466.02	6,468,516.61
其他应付款	景辽宁	10,0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应付账款	丹阳市吉尔多肽有限公司	15,847.06	12,000.00
应付账款	无锡瑞杰伟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00	9.00
应付账款	扬州鸿翔物流有限公司	554,382.57	449,155.95
应付账款	扬州市维扬区润新节能热管厂	7,560.00	7,560.00
应付账款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36,400.00	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6年8月，公司通过持股平台扬州惠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惠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施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除实际控制人严旭明和张建纲以公允价格认购无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外，其他认购对象认购的份额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股份数量为601.00万元，授予价格为2元/股；2021年4月，公司通过持股平台扬州惠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惠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施了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授予股份数量为800.00万股，授予价格为2元/股，所有认购对象认购的份额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上述员工持股计划中均明确约定了5年服务期限，公司基于授予时股份公允价值确认了股份支付，并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进行摊销。

除上述员工持股计划之外，期末无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构成股份支付的情形。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以同次增资公司接受外部投资人之投资对应的每股价格3.03元确定；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以2021年12月接受外部投资人之投资对应的每股价格11.00元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参考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或相似股权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立即可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3,304,66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841,21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14,841,210.00	0.00
合计	14,841,210.00	0.0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惠通科技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约定惠通科技为其全资子公司扬州惠通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惠通科技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向债权人保证，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而形成的本金 3.5 亿元以及对应的利息、费用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担保金额为 2.3 亿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开具的在有效期内保函情况如下：

保函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履约保函	55,487,880.00	550,000.00	47,462,700.00	550,000.00
预付款保函	5,128,380.00	-	-	-
质量保函	2,408,066.88	-	4,843,000.00	-
合计	63,024,326.88	550,000.00	52,305,700.00	550,000.00

本期公司未发生因不能按履约保函、质量保函、预付款保函项下之约定履约而向客户支付款项的情况。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总股本 140,48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5,452,8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4,881,142.92	58,903,677.33
1至2年	29,287,489.83	21,644,248.57
2至3年	11,379,276.45	68,284,610.88

3 年以上	49,594,286.03	1,937,974.30
3 至 4 年	48,684,695.79	1,121,757.20
4 至 5 年	93,373.14	399,000.00
5 年以上	816,217.10	417,217.10
合计	295,142,195.23	150,770,511.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0,132.08	0.09%	280,132.08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862,063.15	99.91%	36,714,948.53	12.45%	258,147,114.62	150,770,511.08	100.00%	26,733,287.69	17.73%	124,037,223.39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3,319,967.82	31.62%	0.00	0.00%	93,319,967.82	3,180,000.00	2.11%	0.00	0.00%	3,180,000.00
账龄组合	201,542,095.33	68.29%	36,714,948.53	18.22%	164,827,146.80	147,590,511.08	97.89%	26,733,287.69	18.11%	120,857,223.39
合计	295,142,195.23	100.00%	36,995,080.61	12.53%	258,147,114.62	150,770,511.08	100.00%	26,733,287.69	17.73%	124,037,22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3,319,967.82	0.00	0.00%
合计	93,319,967.82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4,741,175.10	5,737,058.76	5.00%
1 至 2 年	26,107,489.83	2,610,748.98	10.00%
2 至 3 年	11,379,276.45	3,413,782.94	30.00%

3至4年	48,684,695.79	24,342,347.90	50.00%
4至5年	92,241.06	73,792.85	80.00%
5年以上	537,217.10	537,217.10	100.00%
合计	201,542,095.33	36,714,948.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733,287.69	10,261,792.92	0.00	0.00	0.00	36,995,080.61
合计	26,733,287.69	10,261,792.92	0.00	0.00	0.00	36,995,080.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3,319,967.82	0.00	93,319,967.82	24.69%	0.00
客户 2	43,150,695.79	18,328,627.68	61,479,323.47	16.27%	29,934,045.66
客户 3	30,543,250.00	21,677,672.20	52,220,922.20	13.82%	3,074,071.11
客户 4	31,589,800.00	3,409,000.00	34,998,800.00	9.26%	1,749,940.00
客户 5	16,863,600.02	4,374,400.00	21,238,000.02	5.62%	1,166,900.00
合计	215,467,313.63	47,789,699.88	263,257,013.51	69.66%	35,924,956.7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9,107,899.00	1,421,841.10
合计	89,107,899.00	1,421,841.1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暂付款及代扣款项等	1,407,682.39	453,344.92
保证金及押金	1,176,940.98	1,101,302.6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6,764,616.44	0.00
合计	89,349,239.81	1,554,647.5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8,484,151.05	1,213,915.19
1 至 2 年	685,068.06	163,545.13
2 至 3 年	28,265.40	171,687.21
3 年以上	151,755.30	5,500.00
3 至 4 年	146,755.30	500.00
4 至 5 年	0.00	5,000.00
5 年以上	5,000.00	0.00
合计	89,349,239.81	1,554,647.5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349,239.81	100.00%	241,340.81	0.27%	89,107,899.00	1,554,647.53	100.00%	132,806.43	8.54%	1,421,841.10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6,764,616.44	97.11%	0.00	0.00%	86,764,6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账龄组合	2,584,623.37	2.89%	241,340.81	9.34%	2,343,282.56	1,554,647.53	100.00%	132,806.43	8.54%	1,421,841.10
合计	89,349,239.81	100.00%	241,340.81	0.27%	89,107,899.00	1,554,647.53	100.00%	132,806.43	8.54%	1,421,841.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6,764,616.44	0.00	0.00%
合计	86,764,616.44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19,534.61	85,976.73	5.00%
1 至 2 年	685,068.06	68,506.81	10.00%
2 至 3 年	28,265.40	8,479.62	30.00%
3 至 4 年	146,755.30	73,377.65	50.00%
4 至 5 年	0.00	0.00	80.00%
5 年以上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2,584,623.37	241,340.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806.43			132,806.4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本期计提	108,534.38			108,534.38
本期转回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1,340.81			241,340.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2,806.43	108,534.38	0.00	0.00	0.00	241,340.81
合计	132,806.43	108,534.38	0.00	0.00	0.00	241,340.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6,764,616.44	1年以内	97.11%	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	1-2年	0.34%	30,000.00
第三名	员工备用金及暂付款	289,302.69	1年以内	0.32%	14,465.13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234,000.00	1-2年	0.26%	23,400.00
第五名	员工备用金及暂付款	149,068.06	1年以内、1-2年	0.17%	8,406.81
合计		87,736,987.19		98.20%	76,271.9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3,700,000.00	0.00	433,700,000.00	340,574,003.97	0.00	340,574,003.97
对联营、合营	87,299,204.81	0.00	87,299,204.81	78,628,133.85	0.00	78,628,133.85

企业投资						
合计	520,999,204.81	0.00	520,999,204.81	419,202,137.82	0.00	419,202,137.8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天辰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3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00,000.00	0.00
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	22,374,003.97	0.00	0.00	0.00	0.00	22,374,003.97	0.00	0.00
扬州惠通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284,500,000.00	0.00	115,5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00	0.00
惠通北工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00	0.00
合计	340,574,003.97	0.00	115,500,000.00	0.00	0.00	22,374,003.97	433,700,00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	78,628,133.85	0.00	0.00	0.00	26,546,113.08	0.00	0.00	25,370,148.32	0.00	0.00	79,804,098.61	0.00
元素惠通新材	0.00	0.00	0.00	0.00	-1,363,976.55	0.00	0.00	0.00	0.00	8,859,082.75	7,495,106.20	0.00

料 (扬 州) 有 限 公 司												
小计	78,628,133.85	0.00	0.00	0.00	25,182,136.53	0.00	0.00	25,370,148.32	0.00	8,859,082.75	87,299,204.81	0.00
合计	78,628,133.85	0.00	0.00	0.00	25,182,136.53	0.00	0.00	25,370,148.32	0.00	8,859,082.75	87,299,204.81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其他系因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股权，将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并相应调整其账面价值。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694,806.25	466,902,736.02	634,526,289.65	420,685,091.10
其他业务	1,730,880.79	1,373,424.37	5,840,061.45	5,397,670.18
合计	666,425,687.04	468,276,160.39	640,366,351.10	426,082,761.2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2,716,944.19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182,136.53	28,111,943.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962,722.43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	0.00	0.00

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银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产生的收益	3,890,790.80	800,833.33
票据贴现息	0.00	-9,934.60
债务重组损失	0.00	-336,283.19
合计	18,110,204.90	28,566,558.8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20,128.29	主要为因处置子公司元素惠通新材料（扬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而丧失对其控制权，相应确认的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85,140.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859.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90,790.8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81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1,523.25	主要为按持股比例计算的欧瑞康巴马格惠通（扬州）工程有限公司净利润中包含的非经常性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5,439.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290.77	
合计	4,688,519.0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9%	0.5457	0.5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4%	0.5116	0.51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